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50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
02-10地块高低压三箱采购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6日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小梅沙滨海广场 02-10 地块高低压三箱采购
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50002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郑允兴

投标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提供的格式填写。
2	拟派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提供拟派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安装业绩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提供的格式填写。
3	投标人证书：（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原件扫描件
4	投标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提供原件扫描件
5	投标人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提供原件扫描件
6	投标人发明专利证书	提供原件扫描件
7	提供所投货物（低压柜、电容补偿柜、配电箱（板）、计量箱和动力箱）CQC 产品认证证书、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或 3C 强制认证证书	提供原件扫描件
8	提供所投货物（变压器）型式试验报告和检验检测报告	提供原件扫描件
9	投标人是否自有生产工厂，如有需提供生产工厂地址	投标人如自有生产工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
10	投标人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提供原件扫描件
11	质保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提供的格式填写。

12	投标供货期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提供的格式填写。
13	廉洁投标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提供的格式填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1.1 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之日起倒算）已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合计 10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	总建筑面积 68782.89 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高压配电系统、成套低压配电系统、智能仪表的采购及安装,接地系统安装及其他变配电系统的供应、安装,配合冷站的安装调试工作	4877.614992	2019 年 2 月-2023 年 12 月	田武忠	/
2	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总建筑面积：28.8 万平方米,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4199.963193	2022 年 10 月-2023 年 12 月	朱涛	/
3	东门街道翠园街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敷设低压电缆,新建低压电缆分支箱,对低压电缆分支箱至楼栋用户表前的低压线路进行改造;新建总等电位、楼栋总等电位端子箱、楼层辅助等电位,补装漏电保护器等	2593.927738	2023 年 11 月-2024 年 6 月	赵金霜	/
4	莲塘街道坳下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敷设低压电缆,新建低压电缆分支箱,对低压电缆分支箱至楼栋用户表前的低压线路进行改造	2215.515694	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2 月	何元庆	/
5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 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主要建设内容为光明国际汽车城二期 B、C 区范围内的高压用电工程、低压电缆及消防电缆工程、安装工程等	2117.825333	2022 年 5 月-2024 年 4 月	刘成武	/
6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总建筑面积：182693.84 平方米,高低压变配电工程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报装报验、送电等全过程	2101.200535	2023 年 3 月-2024 年 6 月	廖宏	/
7	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	建筑面积：88378 平方米	1833.161978	2023 年 7 月-2023 年 10 月	吴振华	/
8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高低压变配电	建筑总面积：203515.41 平方米,高低压变配电工	1750.712540	2019 年 7 月-2020 年 12 月	廖宏	/

	及 10KV 外线工程	程、建筑机电工程、充电桩及 10KV 外线工程				
9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	1）外线接入工程：10KV 高压接入土建及电缆敷设调试验收；2）配电房内供配电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3）配电房到各单体低压总柜的低压电缆采购安装。	1555.806175	2023 年 8 月-2024 年 1 月	冯玉杰	/
10	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	包括西河电排站、三洪奇电排站、上僚电排站、林广电排站、北滘沙电排站、西海电排站、灰口电排站共 7 个电排站，项目总投资约为 1471 万元	1264.586582	2020 年 9 月-2021 年 11 月	常建树	/

注：1、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主要页（包括封面、签字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建筑类型、货物类型、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的相应页）、验收合格证明，及其他证明材料（如有）；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业绩数量不宜超过 10 项。

1.2 证明资料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180009004001

标段名称: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877.614992万元

中标工期: 215天

项目经理(总监): 田武忠

本工程于 2022-03-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文陈
印曼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10

郭军

查验码: 844724975579645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QHKG -2022-215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立项编号: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

签署日期: 2022 年 5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2022年5月11日向乙方发出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变配电工程。

1.2 工程地点

前海深港合作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前海函〔2018〕581号

1.4 建设规模

总占地面积7680.9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8782.89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位于前海09-06-09地块，用地性质为供应设施用地。总用地面积为7680.91m²，总建筑面积68782.89m²，地上建筑面积49245.76m²，地下建筑面积19537.13m²。地上18层，地下3层；建筑物室外地面至屋面冷

却塔顶的垂直高度为 112.15 米。地上部分为通讯机楼及附属设施、邮政支局、集中供冷站设施及设备用房、智慧前海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及智慧前海运行指挥中心；地下部分为集中供冷站、通讯机楼及附属设施、公共设备用房。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本项目高低压变配电系统报装、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及培训、质保期内服务、相关文件的提交和从政府有关职能部门获得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等的整个过程，配合并服从总包和机房工程分包方的联合调试及测试验证工作，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高压配电系统、成套低压配电系统、智能仪表的采购及安装，接地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高压房、变压器室、低压配电房的设备接地系统）安装及其他变配电系统的供应、安装（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技术规范），配合冷站的安装调试工作。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界面划分及合同相关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深化、BIM 设计等）。且发包人有权调整部分发包内容，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米/d
米/d
方米
米
米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2.4 其他工程

无。

2.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为：2022 年 6 月 10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
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10 日。

3.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15 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
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
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达到质量合格标准且满足 CQC 数据中心 A 级认证相关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柒拾柒万陆仟壹佰肆拾玖元玖角贰分
(¥48776149.92 元)（含增值税，税率 9%），中标下浮率为 21.86%。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固定不变，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796100.47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5000000.00 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2622340.48 元。

5.2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见附件《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见附件《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见附件《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8.1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双方承诺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乙

方：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

楼-27D

电

话：

电

话：0755-83279123

传

真：

传

真：0755-8328299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

行

账 号：

账 号：

455120000180150000

2147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第九单元06街坊09地块	用地面积	7680.91平方米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8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098/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13/ 2023-0332/2023-1643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119-8/1		
开工日期	2019.2.27	验收日期	2023.12.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林外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海大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李振刚、段伟、卞昆、杨海荣、管辉明、康巨人、陈仕涛、储蒙、张建辉
组员	伍连杰、游广、肖雪、马婷婷、陈星、纪文锋、李林霖、张同伟、冯世剑、李昂、尹迅斌、林培瀚、陈瓊桀、余刚、李扬、哈少云、刘洪平、姚远、曲杰、程文华、李慧春、田武忠、戴新强、滕信根、杨杰、赵文锦、李依轩、唐强、王朋辉、李龙、李剑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振刚	游广、马婷婷、陈星、纪文锋、杨海荣、刘洪平、康巨人、李剑波、管辉明、冯世剑、卞昆、李昂、尹迅斌、陈瓊桀、李慧春、周秋云、林欢、林冰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雪	曲杰、姚远、张同伟、余刚、李扬、田武忠、戴新强、滕信根、杨杰、赵文锦、李依轩、唐强、王朋辉、李龙
工程质控资料	伍连杰	李林霖、龙皓轩、林培瀚、李俊、刘巧玲、徐金、陈毅海、张威、洪伟清、叶灿鑫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3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	高级工程师	王志强
2	伍连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伍连杰
3	李振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振刚
4	游广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游广
5	肖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肖雪
6	张攀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张攀
7	马婷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马婷婷
8	陈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工程师	陈星
9	纪文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高级工程师	纪文锋
10	李林霖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工程师	工程师	李林霖
11	刘兵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兵
12	鞠永忠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鞠永忠
13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14	李剑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15	顾问天	铁科院（深圳）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顾问天
16	杨海荣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杨海荣
17	刘洪平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刘洪平
18	刘国银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正高	刘国银
19	姚远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工程师	姚远
20	曲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正高	曲杰
21	周伟杰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工程师	周伟杰
22	刘振凌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工程师	刘振凌
23	管辉明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高级工程师	管辉明
24	张同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张同伟
25	冯世剑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冯世剑
26	龙皓轩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龙皓轩
27	陈仕涛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高级工程师	陈仕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卞昆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卞昆
29	李昂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李昂
30	林培瀚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林培瀚
31	陈瓊栾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陈瓊栾
32	余刚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余刚
33	尹迅斌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尹迅斌
34	张建辉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建辉
35	叶灿鑫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叶灿鑫
36	储蒙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储蒙
37	滕信根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级工程师	滕信根
38	王朋辉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工程师	王朋辉
39	李龙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工程师	李龙
40	张威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弱电负责人	工程师	张威
41	林欢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林欢
42	林冰柱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林冰柱
43	刘礼深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礼深
44	范恩友	深圳市林外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范恩友
45	邹小明	深圳市林外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邹小明
46	杨杰胜	深圳市林外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杨杰胜
47	余春华	深圳市林外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余春华
48	戴新强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	高级工程师	戴新强
49	杨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	工程师	杨杰
50	李依轩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	工程师	李依轩
51	赵文锦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	工程师	赵文锦
52	徐金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徐金
53	唐强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唐强
54	陈毅海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陈毅海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前海09-06-09地块，工程总用地面积7680.91m²，总建筑面积68782.89m²，总建筑高度为112.15m。地下共3层功能为：冷站、柴油发电机、变配电工程及设备用房，地上共18层功能为：1-2层邮政支局，3-16层为通讯机楼及附属设施，17-18层智慧前海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及指挥中心，第9层和10层为避难层，局部设有设备房。

结论：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成立竣工验收小组，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对工程实体质量和竣工验收资料进行核查。施工单位能够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国家规范组织施工并完成合同全部内容，已达到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要求；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管理规范和设计文件以及验收规范要求严格控制施工质量，满足合同要求。竣工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监督小组认为验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利

2023年12月0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 区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康巨人

2023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____：（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南山____区____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海荣
（公章）
2023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杨海荣
注册号：2100255-038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____：（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南山____区____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____：（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南山____区____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公章）



2025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023年12月18日

京111171743993(00)

2024.05.19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南山____区____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建辉
(公章)



2023年12月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____南山____区____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范恩友
（公章）
2023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变配电室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尹迅斌	项目负责人	卞昆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予启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宏	项目负责人	田武忠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晓艳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变压器、箱式变电所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2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8	符合要求		合格		
3	母线槽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电缆敷设			4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接地装置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27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8月3日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 D - C 5 - 7 3 1 1 ^

205

建筑电气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信息枢纽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尹迅斌	项目负责人	卞昆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予启
分包单位	深圳华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宏	项目负责人	田武忠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晓艳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外电气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动力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电气照明	8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备用不间断电源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防雷及接地	3	符合要求	合格			
6	变配电室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分项数: 35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田武忠	尹迅斌	廖宏	卞昆	周予启			
2007年8月30日	2007年8月30日	2007年8月30日	2007年8月30日	2007年8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2 *

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27-70-03-014130012001

标段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199.963193万元

中标工期：375天

项目经理(总监)：何元庆

本工程于 2022-03-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20



查验码: 484636821885889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20-440327-70-03-01-41 30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大鹏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期 2022-10-14



证书序列号: 2022-15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中心-高低压配电工程 (施工)		
建设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阳光海康路以东,海潮路以东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4199.933193 万元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0-17	合同竣工日期	2023-10-27

备注	项目经理:朱清 注册证书号:粤1632021202200119 项目总监:张灿明 注册证书号:4408034 范围:高低压配电工程;
变更登记	◆◆◆ 2023-02-10项目经理由何元庆(粤1442019202100505)变更为朱清(粤1632021202200119)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单位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逾期不办,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印花稅已繳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12001

合同编号: SPTK-LDGJ-sg-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大鹏发财备案（2020）0037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路以西。项目用地面积 3723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8 万平方米，包括交通设施 9480 平方米，商业 69000 平方米、宿舍 60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设施 1022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等；设机动车泊位数 2800 辆、自行车停车位 800 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1）、本工程高压专业施工方提供高压中置柜、变压器、直流屏、低压成套柜、10KV 电缆、配电房变压器至低压柜及低压柜之间的密集母线槽、发电机出线柜至配电房低压柜密集母线槽、计算机电力监控系统等，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主材设备、辅助材料、配件及备品备件的供货、安装、敷设、新设备（或入网）检测、测试、试验、调试直至通过验收封表送电。

（2）、高低压变配电室所有接地、防鼠挡板、标识、绝缘垫、绝缘漆、系统图标牌、配套工具箱等安全防护装置的制作、安装，接地系统安装、接地电阻测试，绝缘橡胶地板的供货和安装。以及供电部门与建设部门要求的高低压变配电室须具备的其它安全设施的提供、安装、调试，须按相关要求配置防雷浪涌保护器，且保证该元件符合深圳地区相关部门要求及一次性顺利通过工程验收。

《深
平
立

生物
设施
物

混合

、
电房
材料
测试

标
橡
安
深

(3)、高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及三件套、低压柜等基础及槽钢的制作安装。高压柜、直流操作电源屏、变压器及三件套、低压配电柜和柴油发电机组开关柜等设备安装和二次接线及图的绘制和完善。

(4)、从公共电房或 10KV 高压接驳点至高压专用电房，含红线内 10KV 高压电缆的供应，敷设及电缆头制作安装工程，负责高压专用电房高压柜到变压器高压电缆的供应，敷设、电缆头制作及桥架安装。

(5)、负责协调供电局领取低压电表，安装电表，并保证低压工程一次性通过供电管理部门的验收。

(6)、负责所有配电房手机信号引入及放大，满足供电局验收要求。

(7)、协调供电局及设计院对公用电房设计、外线引入，协调提供设计院对公用电房的土建施工图纸，配合提交给施工单位进行土建施工，协调供电单位的外线引入至公用电房开关柜。

(8)、以供电局的审图意见以及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图纸深化、报建、施工；负责办理用电报装、报验、用电许可等一切手续，负责与相关供电行政主管部门联系、协调办理相关手续；保证工程一次性通过供电管理部门的验收，包括各项高低压产品报审、系统调试，整个高低压配电工程验收的组织协调并配合消防联动验收，保修及售后服务、通电封表实施及手续办理、设备资料、竣工图提供，高低压设备移交手续办理等工作。以上内容包含图纸深化费用、各种材料设备报装、验收、接火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包含但不限于供电部门所收的检验费、入网费、接火费、负荷调整增容扩容等相关的手续费用计入对应清单中，不再单列清单，此费用要求投标单位包干考虑，投标方报价时综合考虑报价，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清单。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 年 月 日（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下达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75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玖拾玖万玖仟陆佰叁拾壹元玖角叁分（¥41999631.9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伍仟叁佰柒拾伍元壹角壹分（¥685375.1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叁佰万元整（¥3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6月 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

大厦公寓楼 27D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郑允兴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0755-83282990

电子信箱：2583422123@qq.com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为了确保工程进度和资金安全，甲方的
工程款必须汇入乙方合同章指定帐户，
否则，乙方有权作未收到工程款处理。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5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高低压变配电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28.8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41999631.93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0.25	验收日期	2023.12.6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哲
副组长	张灿明、郭建
组员	李照军、朱涛、杨海蓉、赵柱、贺春华、熊小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哲	张灿明、李照军、朱涛、郭建、杨海蓉、赵柱、贺春华、熊小平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	大鹏新区投控			李书
2					李书
3					
4					李书
5	张灿明	大众工程			张灿明
6	朱涛	华锐	项目经理		朱涛
7	常建村	华锐	技术负责人		常建村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施工按图纸设计要求施工, 严格按规范要求施工, 本工程竣工验收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东门街道翠园街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3-04-01-302363001001

标段名称: 东门街道翠园街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93.927738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赵金霜

本工程于 2023-09-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24



查验码: 480626574876305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门街道翠园街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门街道翠园街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罗湖区东门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东门街道翠园街实施供用电安全整治，整治范围东至文锦中路，西至东门中路，南至中兴路，北至雅园立交，面积约 8.4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3244.70 万元，其中建安费 2761.10 万元。资金来源为罗湖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占 100%; 国有资本占 %; 集体资本占 %; 民营资本占 %; 外商投资占 %; 混合经济占 %; 其他市政府、区政府及深圳供电局共同出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该项目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对东门街道翠园街实施供电安全整治，整治范围东至文锦中路，西至东门中路，南至中兴路，北至雅园立交，面积约 8.4 万平方米，将现状翠园街 8 台区、259 栋楼房、7439 户居民及商业用电低压线路进行电力设施改造，重新划分供电区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敷设低压电缆，新建低压电缆分支箱，对低压电缆分支箱至楼栋用户表前的低压线路进行改造；新建总等电位、楼栋总等电位端子箱、楼层辅助等电位，补装漏电保护器等，完成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备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本项目涉及施工前和安装后楼栋配电线路第三方检测，承包人自行组织此项检测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_____米; 宽: _____米; 高: _____米	☒ 电力管道工程 31421.89 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电力工程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_____平方米□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4.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玖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柒元叁角捌分（¥25939277.3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肆仟柒佰壹拾肆元零肆分（¥514714.0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零玖仟贰佰伍拾柒元玖角柒分（¥1309257.97 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项目单价以本工程标底中各项项目的综合单价下浮 6.88 % 为准。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地址：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3
电话：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	传真：0755-8327912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717204961@qq.com
	账户名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5512 0000 18015 0000 2147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门街道翠园街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6月1日

发出日期: 2024年6月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illegibl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6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注册号: 44009070 有效期至: 26.04.01 2024年6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注册号: 144201621636752(前) 机电市政 2024年6月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
姓名: 宋光军
注册号: 4400193-DF024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6月

莲塘街道坳下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3-04-01-568250001001

标段名称: 莲塘街道坳下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215.515694万元

中标工期: 50

项目经理(总监): 何元庆

本工程于 2023-09-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24



查验码: 774225623419933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莲塘街道坳下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该项目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供配电部分工程、线路部分工程等，完成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备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其它：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贰佰壹拾伍万伍仟壹佰伍拾陆元玖角肆分 （¥ 22155156.9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叁万伍仟捌佰零捌元零捌分 （¥ 435808.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项目单价以本工程标底中各项目的综合单价下浮 5.58 %为准。

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
公寓楼 27D

邮政编码：518003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0755-83279123

电子信箱：717204961@qq.com

账户名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5512 0000 18015 0000 2147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_____ 莲塘街道地下村供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18 年 10 月 19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莲塘街道坳下村供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	建筑规模	整治范围东至聚宝路，西至仙湖路，南至国威路，北至仙湖植物园，面积约8.7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2215.5156947万元
结构类型	城中村供电安全整治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华阳
副组长	罗友明、徐昊
组员	何元众、高红波、常建树、林强、刘金昭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	李华阳	罗友明、何元众、徐昊、高红波、常建树、林强、刘金昭
安装工程	李华阳	罗友明、何元众、徐昊、高红波、常建树、林强、刘金昭
电力工程	李华阳	罗友明、何元众、徐昊、高红波、常建树、林强、刘金昭

(二)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杨春丽	地下车库	社区书记		杨春丽
4	刘金昭	莲塘街道城建办			刘金昭
5	林维	深圳市东鹏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林维
6	徐昆	深圳供电局设计研究院			徐昆
7	罗长明	深圳市东鹏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罗长明
8					
9	李华刚	莲塘街道城建办	副经理		李华刚
10	王新浩	莲塘街道执法队	副队长		王新浩
11					
12	何元庆	深圳市东鹏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元庆
13	常建刚	--	技术负责		常建刚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莲塘街道塍下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本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2、本工程竣工验收资料齐全。
3、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安全 and 质量事故。
4、本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为合格、监理单位复核，经建设单位认定，同意施工单位自评意见，评定为合格。

根据规范及设计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2024.03.18	2023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9-72-03-013839015001

标段名称：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117.825333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成武

本工程于 2022-04-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19



查验码：411115783481149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2020-440309-72-03-013839015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

(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刘成武 资格等级：一级机电 证书号码：粤 144201720210126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光明国际汽车城二期B、C区范围内的高压用电工程、低压电缆及消防电缆工程、安装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光明国际汽车城二期B、C区范围内的高压用电工程、低压电缆及消防电缆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处理规模: _____ t/ 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h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_____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9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必须达到合格验收质量等级标准。

工程创优目标: /

五、合同价款

5.1 本次合同价款为中标价, 即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壹拾柒万捌仟贰佰伍拾叁元叁角叁分 (¥ 21178253.33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9429590.21 元, 税额为¥1748663.12 元。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 根据不含税金额按照最新税率出票。

5.2 承包人本次投标报价相对于招标控制价净下浮率为 5 %。在本次投标报价书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壹仟壹佰柒拾陆元玖角壹分 (¥ 381176.91 元);

(2) ☒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 贰万伍仟零玖拾柒元肆角柒分 (¥ 25097.47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叁仟肆佰伍拾捌元叁角捌分 (¥ 1193458.38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7) 其他: 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审计部门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承包人 壹 份,副本 陆 份,发包人 叁 份,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

公明社区富豪花园公路局办公楼 A601

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196176

电 话：0755-83279123

传 真：

传 真：0755-83279123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账 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3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
（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发出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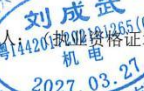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 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 电力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2117.825333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一、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二、广州市谷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泰天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王从刚 336 有效期 2025.07.25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执行人:   刘成武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粤1420142014265(00) 机电 2027.03.27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吴爱瑞 4401217-DF001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 姓名: 吴爱瑞 注册号: 4401217-DF001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年 月 日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00073013001

标段名称: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01.200535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廖宏



本工程于 2022-01-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乐铁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3-03



张黎明

查验码: 429072817012181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中电蓝海合[2022] 5 号

SFD-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及科苑中路交汇处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由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和中电嘉苑项目组成,建设用地总面积 24576.6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82693.84 平方米,其中: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2700.04 m²,总建筑面积约 114586.06 m²。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94218.2 m²,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90650.00 m²(其中:研发用房 76328 m²,创新型产业用房 10440 m²,商业服务设施 1200.00 m²,公交首末站 1500.00 m²,文化活动室 1000.00 m²,物业管理用房 182 m²),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3568.2 m²,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20367.86 m²(即共用停车库 16816.51 m²及公用设备用房面积 3551.35 m²),地下停车位 369 辆。中电创新大厦项目主要包括 A 座、B 座、C 座及地下室(A 座、B 座、C 座均为研发用房)。A 座建筑高度 129.8m,层数 30 层;B 座建筑高度 19m,最大层数 4 层;C 座建筑高度 73m,层数 16 层;地下室深度为 10m,层数为 2 层,主要功能为设备房、汽车库。

中电嘉苑项目 1 栋为 4 座高层住宅、2 层地下室,A 座高 98.9 米 31 层,B 座高 91.3 米 29 层,C 座 83.8 米 26 层,D 座 98.9 米 31 层。项目总建筑面积 68107.78 m²。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5843.23 m²,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45150 m²,包括宿舍 40600 m²,商业服务设施 1300 m²,公共配套 3150 m²,物业服务用房 100 m²。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693.23 m²,功能为架空绿化休闲。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22264.55 m²,包括共用停车库 17312.68 m²,公用设备用房 4460 m²,公架空绿化休闲 491.87 m²,地下停车位为 310 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 100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高低压变配电工程的设备供货、安装、调试、报装报验、送电等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高、低压室变配电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入网检测、交接试验、接火等，含高压柜、干式变压器、低压配电柜、直流屏等设备，公共开关房至高压配电房、以及高压配电房至各变配电房之间的电缆、桥架，变压器至低压柜、低压柜之间的密集型母线槽及线缆，电力监控系统并配合接入物业运维平台和供电局调度管理平台，柴油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油路、水路、烟道等）、柴油发电机房隔音降噪消烟处理等环保工程、柴油发电机房至各变配电房之间的母线（电缆、桥架）等供货、安装（含接地）、试验、调试、验收。（二）变配电房内绝缘橡胶垫等安健环设施、模拟操作板、高压接地操作工具、柜内进出线孔洞的防火封堵、预埋套管与高压电缆之间的封堵、高低压设备槽钢基础等供应及安装。（三）高、低压变配电系统（含柴油发电机组）试验、调试、验收合格并符合送电要求，配合本项目机电系统预留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接口及联合调试。（四）办理用电报建报装、配合深化设计及审图工作、配合供电局中间检查、竣工验收、高低压系统接火、送电运行、公共开关房移交等一切手续。（五）负责正式送电后至物业接收期间的变配电设备的保管、维护服务。（六）配合总包单位完成承包范围内的综合管线设计。其中，中电嘉苑还包括协助总包单位办理抄表到户手续以及领表、封表等相关工作。

2.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技术规格书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同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__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高低压变配电工程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电力监控系统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供电报装工作并取得供电部门出具的《供电方案》；
2. 取得《供电方案》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配合设计单位完成高低压变配电施工图深化设计；
3. 供货及安装工期：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各 18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竣工日期为工程通过供电局验收合格且具备送电条件之日；
4. 正式送电须在发包人通知之日起 15 日历天日内完成。

承包人确认并知悉，中电创新大厦和中电嘉苑为独立单体、两者可能并非同时启动工作、各项工期可能存在不一致，承包人接受该风险，并同意按实际工期安排人员、设备、材料完成相关工作。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并配合总包单位争取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零壹万贰仟零伍元叁角伍分（¥ 21,012,005.35 元）

1. 中电创新大厦：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陆万玖仟柒佰陆拾陆元柒角肆分（¥ 13969766.7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贰元壹角柒分（¥ 227182.1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元整（¥ 860000.00 元）。

2. 中电嘉苑：

人民币（大写）柒佰零肆万贰仟贰佰叁拾捌元陆角壹分（¥ 7042238.6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肆仟玖佰零贰元伍角贰分（¥ 114902.5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元整（¥ 42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3月2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

寓楼 27D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0755-83279123

电子信箱：2583422123@qq.com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为了确保工程进度和资金安全，甲方的
工程款必须汇入乙方合同章指定帐户，
否则，乙方有权作未收到工程款处理。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代建）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及科苑中路交汇处的东北侧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6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义
副组长	周浩、凌江、成志平
组员	颜恩赐、廖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杜从彬	常振良、翁路明、何元庆
工程质控资料	周艺华	曹晓艳、曹林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u>3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义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张义
2	周浩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周浩
3	周艺华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周艺华
4	凌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凌江
5	颜恩赐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颜恩赐
6	杜从彬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杜从彬
7	翁路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翁路明
8	成志平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成志平
9	常振良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常振良
10	廖宏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廖宏
11	何元庆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何元庆
12	曹晓艳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曹晓艳
13	曹林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曹林杰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该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工程建设内容。
- 1. 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
 - 2. 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
 - 3. 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抽查符合要求。
 - 4. 施工技术资料齐全。
 - 5. 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12.05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1012600100401Y

标段名称：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遂宁康佳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833.161978万元

中标工期：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吴振华

本工程于 2023-04-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0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02

查验码：373077441571272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
配电工程

发包人：遂宁康佳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号：HTKSN1202306000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遂宁康佳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

2.工程地点：四川省遂宁市经开区城南过军大道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19-510924-49-03-398049】FGQB-0097号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工程内容：04 地块概况：本工程位于遂宁市经开区机场南路，共生产用电(III负荷)，消防用电为(II负荷)，建筑面积为 48322 平方米，2 栋多层建筑及 4 栋单层建筑构成。经计算本工程 4#地块拟建变电站总容量共 8000kVA+2440kW，共 4 台变压器，安装 10kV 无功补偿装置 700kvar、0.4kV 无功补偿装置 3200kvar。本工程 10kV 主供电源在“110kVXX 变电站 XX 间隔”搭火，10kV 备供电源在“110kVXX 变电站 XX 间隔”搭火，主备用搭火间隔内电流互感器变比调整为“600/5 0.2S”。

06 地块概况：本工程位于遂宁市经开区过军大道，共生产用电(III负荷)，消防用电为(II负荷)，建筑面积为 40056 平方米，3 栋多层建筑及 4 栋单层建筑构成。经计算本工程 6#地块拟建变电站总容量共 9000kVA，共 4 台变压器，0.4kV 无功补偿装置 3600kvar。本工程 10kV 主供电源在“110kVXX 变电站 XX 间隔”搭火，10kV 备供电源在“110kVXX 变电站 XX 间隔”搭火，主备用搭火间隔内电流互感器变比调整为“600/5 0.2S”。

6.工程承包范围：

04 地块

1、10KV 市政进线长度除计算高压配电房接线端至围墙外进线电井长度外，预估围墙外电井至市政接驳点距离约 200 米。

2、本次提供深化图纸表达内容中除室外电气总平面图中埋地电力管道和检修井不在本次范围，其他本次图纸内容均属本次范围。

06 地块

1、10KV 市政进线长度除计算高压配电房接线端至围墙外进线电井长度外，预估围墙外电井至市政接驳点距离约 200 米。

2、本次提供深化图纸表达内容中除室外电气总平面图中埋地电力管道和检修井不在本次范围，其他本次图纸内容均属本次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9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叁拾叁万壹仟陆佰壹拾玖元柒角捌分（¥ 18331619.7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伍仟柒佰零叁元壹角柒分（¥ 85703.17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吴振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四川省遂宁市经济开发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遂宁康佳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10900MA65G2RG8E

地址：四川省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商工

业园向山村棚户区三期 1 号楼 2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

寓楼 27D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79123

传 真：0755-83279123

电子信箱：2583422123@qq.com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

工程完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工程名称	遂宁康佳电子电路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供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	遂宁康佳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遂宁市明星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完工验收 检查内容	04 地块： 1、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围墙外电井至市政接驳点距离 15 米，包含新建电缆排管 5*CPVC-200（埋地敷设）15 米。 2、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过当地供电部门专项验收，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正式通电，运行正常。 06 地块： 1、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围墙外电井至市政接驳点距离 20 米，包含新建电缆排管 5*CPVC-200（埋地敷设）20 米。 2、因 PFC 厂房装修暂未启动，导致高低压配电房内消防设施及照明条件无法满足当地供电部门专项验收要求，现无法进行电力专项验收；待 PFC 厂房装修启动后，高低压配电房内消防设施及照明条件满足电力专项验收要求时，立马进行电力专项验收及完成正式通电。		



完工验收 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06 地块高低压配电房内消防设施及照明条件达到电力专项验收要求时，施工单位立马进行电力专项验收及完成正式通电。
施工单位：	已按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自检合格。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企业技术负责人：[Signature] 2023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监理单位：	本工程已施工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2023年10月24日
建设单位：	已完成施工图纸及合同中所有工作，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等均符合相关要求，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2023.10.24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及 10KV 外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151640003001

标段名称: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及10KV外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50.712540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廖宏

本工程于 2018-11-0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1-25

查验码: 1889143136745056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中广核  CGN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027 - CDS - B - 2019 - C31 - P.E.99 - 00001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及 10KV 外线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甲方):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深圳市华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

签约时间: 2019年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及10KV外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荷南路与沙荷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占地面积 45886.13 平方米,建筑总面积约 203515.4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6909.9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2916.75 平方米(地下一层,局部地下二层),建筑最高高度 99.7 米,由九栋 34~35 层塔楼、一栋 3 层幼儿园组成。项目建筑功能为住宅,地下室主要为辅助设备用房、停车库等,水、电、消防、智能化配套齐全。塔楼结构体系为剪力墙结构,标准层采用预制装配式施工工艺,地下室结构体系为框架结构,均采用承台桩基础。

资金来源: 国有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李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米 ☐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10KV 外线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03 月 01 日（具体以施工场地移交手续为准）

竣工日期：2019 年 07 月 31 日（以供电局的通电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53 日历天。

标准工期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建筑工程相关规范及满足招标人要求，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仟柒佰伍拾万柒仟壹佰贰拾伍元肆角零分

(小写)：17507125.40 元

其中，措施费用为：贰拾贰万贰仟贰佰壹拾捌元捌角贰分，即¥222218.82（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壹拾捌万壹仟捌佰零捌元肆角肆分，即¥181808.44）；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合同备案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提供必要的资料。

十一、合同附件

以下附件为本合同必要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附件一 中标通知书
- 附件二 施工安全、职业健康、环境(简称 HSE)管理办法
- 附件三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合同
- 附件四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 附件五 技术规范书
- 附件六 主要设备材料参考品牌一览表
- 附件七 投标文件(另册)

李

(此页为签章页, 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2019.2.21

兴郑
印允

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101



工程名称：宝荷欣苑G02113-0040宗地（高低压变配电及10kV外线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01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01

工程名称	宝荷欣苑G02113-0040宗地（高低压变配电及10kV外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南侧	建筑面积	203446.98m2	工程造价	17507125.4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34-35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121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18009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刚
副组长	成柏林、廖宏
组员	徐达周、关宪、陈浩、廖小华、李敬、刘丹（设计）、宋小华（设计）、刘伟（设计）、周志强、邓尖、周喜元、郑钦松、郑梅雄、曹林杰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设备安装工程	李刚	徐达周、关宪、陈浩、廖小华、刘丹、宋小华、刘伟、李敬、成柏林、周志强、邓尖、周喜元、廖宏、郑钦松等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丽娟	唐学兰、郑坤森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1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刚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刚
2	陈浩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陈浩
3	徐达周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徐达周
4	关宪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	工程师	关宪
5	廖小华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	工程师	廖小华
6	李敬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	工程师	李敬
7	叶丽娟	深圳市振核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叶丽娟
8	成柏林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成柏林
9	周志强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电	工程师	周志强
10	邓尖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	工程师	邓尖
11	周喜元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	助理工程师	周喜元
12	唐学兰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唐学兰
13	刘丹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筑工程师	刘丹
14	宋小华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	电气工程师	宋小华
15	刘伟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	智能化工程师	刘伟
16	廖宏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廖宏
17	郑钦松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郑钦松
18	郑梅雄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郑梅雄
19	曹林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曹林杰
20	郑坤森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郑坤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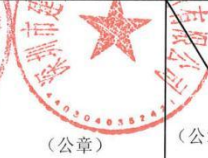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宝荷欣苑二期项目高低压变配电及10kV外线工程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施工完成，符合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满足强制性条文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2102600100301Y

标段名称: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西安康鸿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55.806175万元

中标工期: 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冯玉杰

本工程于 2023-06-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28

查验码: 981299994507169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
室外电力安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XAHT-GC-2023004

建设单位：西安康鸿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8月14日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

室外电力安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全称）：西安康鸿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秦汉大道与纺渭路交叉口东南。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自管变部分：完成从户外环网柜经自管配电房至各楼栋单元一级公共电源箱内 总进线开关的进线上端头（含端头）、至地库（含人防）各防火分区、物业用房、各一级照明动力柜进线开关的进线上端头（含端头）、至充电桩一级配电箱进线开关的进线上端头（含端头）止的所有电气设施的供配电材料设备供应、安装、调试、试验、验收及试运行。

(2) 包括局管变、自管变室内的桥架或密集型插接母线槽、手提灭火器配置、防鼠器装置、通讯屏、后台系统、站内安全用具、高压电缆故障仪等的材料设备的供应和安装。

(3) 从电业局批复的供电方案的接电点至项目内配电室高低压配电柜、从配电室低压出线柜到各个车间进线的所有供配电设施、电缆等。具体包括高压环

网柜的出线、高压线路、高低压开关柜、变压器、低压线路、低压配电箱以及至各车间的低压线路（红线内管沟、电缆井、设备基础除外）等。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及所有相关材料的检验检测（需依据西安供电公司验收要求检测并提供相关资料）、报验、供货、运输、安装、保管、验收、系统联动调试、供配电竣工验收通电合格、包试运行、包送电、包电力移交供电局等与之相关的一切工作及相应的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等，具体范围按照本项目合同文件、施工图纸、供电答复单等要求相关的全部内容。

施工界面详见附件工程技术管理要求。

三、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施工、包验收、送电、移交。

四、合同工期

4.1 工程总工期为 90 日历天（具体开竣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8 月 10 日开工，计划完工日期（通电完成）：暂定 2023 年 11 月 10 日。如因甲方原因迟延开工的，双方应及时办理书面签证确认或以由甲方签发并经乙方签收确认的开工令中所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工期起算日，总工期不变。开工后发生依法或依约可致工期顺延的事项时，双方应依约及时办理书面签证确认，未经甲方书面签证确认即应视为未发生工期顺延或变更事项，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4.2 如受不可抗力之影响致使工期延误的，乙方应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就后续进度安排作出说明，经甲方书面认可、签证确认后方可相应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且甲方要求赔偿损失或解除、终止合同时，乙方应赔偿非甲方原因所致的工期迟延天数*20000 元/

方在其他合同文件或承诺中相关责任的承担。

5、本合同工程施工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将工程交付给甲方，由甲方进行保管。无论工程是否交付，该工程产权均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进行使用；乙方不得设置供电障碍或阻挠甲方依法用电；本合同工程范围内的电力线路及设施在合理使用期内的维护管理责任均由乙方自费承担，如甲方有改造、扩建该电力线路及增加用电容量等需求的，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选择乙方进行施工。乙方保证甲方工程所涉范围内的土地、道路占用及使用补偿和苗木等附属物赔偿均已协调、赔补到位；乙方保证己方或任何第三方（包括工程所占用土地的所有权人及承包人等）不因此工程及其工程范围内的土地、道路征占用补偿、附属物赔偿等事项而向甲方再要求支付任何费用。

6、在本合同约定工期内，甲方根据建设进度等需求，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建设进度在指定区域或指定部位优先施工并（或）优先完工（但甲方并不因此而顺延总工期或支付任何额外费用，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合理安排施工力量、无条件予以执行；如乙方未依甲方要求施工或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全部工程的，均视为乙方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甲方可追究其违约及损害赔偿責任。

七、合同价款

1、本工程合同含税总价款为 15558061.75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伍拾伍万捌仟零陆拾壹元柒角伍分）。其中：不含税总价：14273451.15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贰拾柒万叁仟肆佰伍拾壹元壹角伍分），提供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额：1284610.6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肆仟陆佰壹拾元陆角零分）。整体项目外线 4563902.15 元，配电室 3803763.77 元，一期工程内

线 7190395.83 元。

2、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合同签订前，中标人提供银行保函或现金（合同总金额的 5%），退还时间为：到本合同工程通电完成及甲方验收通过为止（无息返还）。

3、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干，本工程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所需材料设备费及人工费、管理费、水电费、检验试验费用、工程机械费用、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工程所需全部材料设备的搬转运输费及保管维护费、安装调试运行维护费、工程整体交付前已完工程的保护费、相邻建筑物等保护费用及其他直接和间接费用、利润、全部应缴纳的税金、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保险费，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包括项目所在地供电局验收的一切内容）、审核、备案等手续办理、工程施工过程中相关事项协调等费用，以及其他工程施工及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及乙方履行质量保修责任所需费用，含工程所涉范围内的土地征占用补偿及附属物赔偿等事项协调及所需一切费用，含工程施工期间的人工费、材料费、税金、补偿金等及调整后的差价补偿（本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款不因材料设备产品及人工成本等的市场价格波动和国家政策、规定等的变化而调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支付应付工程款项之外的任何其他款项。同时，乙方承诺如有任何前文所述费用或额外成本等均应视为其已包含在合同价款或其他部分价款中或作为乙方对甲方的优惠让利价款，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损失及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不予调整、追加或支付相应款项。

八、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提供主要设备的采购合同及设备供应商的

- 3、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价款结清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 4、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名并盖单位公章后合同生效。
- 5、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工程款项结算付清后自行失效。
- 7、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甲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8 月 14 日

附件一：建设工程施工安全协议

附件二：正当交易保证协议

附件三：工程量清单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

工
程
完
工
验
收
报
告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6 日



工程名称	康佳·丝路科技城项目(一期)室外电力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西安康鸿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远雅泰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茂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0日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6日
完工验收检查内容	配电室: 1、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 高低压配电柜安装、变压器安装、密集型母线槽安装、加热器安装、直流屏安装、二次控制线安装,全部完成,正常通电,正常运行。 红线外: 1、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 158筑八线、170筑十线接电点到新建环网柜、高压配电中心、B1配电房、B5配电房高压电缆敷设全部完成,正常通电,正常运行。 红线内: 1、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从配电室低压出线柜到B1、B5配电房到C1~C8、B1~B5、A1、A2、A6、A7、办公楼、半导体、地下室(含人防)所有供电设施、电缆敷设等全部完成,正常通电,正常运行。		



完工验收 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高低压配电房内设施达到电力专项验收要求时，施工单位马上进行电力专项验收及完成正式通电
施工单位： 已按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工程 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自检合格。 项目负责人：冯玉才 企业技术负责人：谭建树 2024年1月26日 2024年1月26日	
监理单位： 施工图纸及合同范围内工作已完成 总监理工程师：袁小 2024.1.27	
建设单位： 施工图纸及合同范围内工作已完成 项目负责人：李佑清 2024.1.28	



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0]GC2020(SD)XZ0118

工程名称	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包括西河电排站、三洪奇电排站、上僚电排站、林广电排站、北滘沙电排站、西海电排站、灰口电排站共 7 个电排站，项目总投资约为 1471 万元。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常建树	证书号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专业）：粤 244161607306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粤建安 B（2016）0009785；
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		
中标内容： 工作内容：电线电缆敷设、电缆头制作安装、箱变安装、电缆分支箱安装、设备基础及围栏安装、电缆沟砌筑、桥架安装、破复路面埋管、新建电缆井、高压引下装置安装、新装配电柜、配电柜改造、变压器安装、安健环配置、拆除原有电线电缆、原有箱变拆除、原有变压器拆除、原有配电柜拆除、电房照明系统及接地装置安装等；新建三洪奇电排站公变电房及水利所专变高压室、改造上僚电排站电房。具体详见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及本工程量清单等。			
中标价	12645865.82 元		
质量目标及承诺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或以上验收质量等级标准并通过供电局验收接入供电系统		
工期目标及承诺	210 天，其中从开工到完工工期为 120 天，完工验收到竣工验收时限为 90 天，按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执行		
其它说明：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招标（建设）单位 （盖章） 	

2020 年 7 月 28 日

合同编号 :H-JG-SG-2009-58-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北滘镇A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顺德区北滘镇

发 包 人: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发展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 8 月 6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发展中心

承 包 人（全称）：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

（二）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

（三）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的复函》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工程内容：本工程为北滘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包括：西河电排站、三洪奇电排站、上僚电排站、林广电排站、北滘沙电排站、西海电排站、灰口电排站共 7 个电排站，主要工作内容如下：1、安装部分：电线电缆敷设、电缆头制作安装、箱变安装、电缆分支箱安装、设备基础及围栏安装、电缆沟砌筑、桥架安装、破复路面埋管、新建电缆井、高压引下装置安装、新装配电柜、配电柜改造、变压器安装、安健环配置、拆除原有电线电缆、原有箱变拆除、原有变压器拆除、原有配电柜拆除、电房照明系统及接地装置安装等；2、土建部分：新建三洪奇电排站公变电房及水利所专变高压室、改造上僚电排站电房。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及本工程量清单等。

（六）工程承包范围：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括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全过程施工，具体工程内容以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施工便道及施工临时用水用电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3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0 天，其中从开工到完工工期为 120 天，完工验收到竣工验收时限为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

数为准。

三、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标准

1. 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或以上验收质量等级标准并通过供电局验收接入供电系统。

2.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达到《佛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佛山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佛山市城市管理考核评比暂行办法（以最新修订版本为准）》等规定的标准、要求（如有新文件，按最新文件的精神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陆拾肆万伍仟捌佰陆拾伍元捌角贰分(¥12645865.82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玖仟陆佰壹拾捌元玖角整 (¥659618.9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预留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常建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8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及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
发展中心（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12440606757853582T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蓬莱一
路2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冯芳江

经办人：梁永新

承包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
寓楼27D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0757-86322159

电子信箱：717204961@qq.com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合同编号：H-JG-QT-2101-58-08

三方协议书

甲方（受让人）：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城建和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转让人）：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发展中心

乙方与丙方于2020年8月6日签订了《北滘镇A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编号：H-JG-SG-2009-58-03，以下简称“原合同”）；原合同签订后北滘镇进行了机构改革，因机构改革后相关机构职能发生了调整变更，原合同中丙方的权利义务需由甲方承接。甲、乙、丙三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承接原合同中丙方的权利义务等相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生效后，丙方将原合同中约定的丙方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移给甲方，丙方完全退出原合同；甲方完全了解原合同的内容并自愿承接丙方在原合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乙方亦同意由甲方承接丙方在原合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

二、原合同约定的合同款项已支付至60%，本协议生效后，剩余的合同款项由甲方负责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书，并出具以甲方为抬头单位的发票。乙方如未按上述约定出具相应票据，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出具符合上述约定的票据，由此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本协议生效前，乙方与丙方因履行原合同导致的争议、纠纷等相关事宜由乙方、丙双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本协议生效后，甲方与乙方因履行原合同导致的争议、纠纷等相关事宜由甲、乙双方负责处理，与丙方无关。

四、本协议约定与原合同不一致的，按本协议约定执行，本协议未约定的事项，按原合同约定执行。

五、甲、乙、丙三方如有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签字且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



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协议签署页)

甲方（盖章）：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
城建和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朱毅强

项目负责人（签字）：冯芳仁

经办人：陈永升 梁敏

签订日期：2021年1月15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
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郑永兴

经办人：冯永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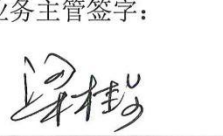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1年1月15日

丙方（盖章）：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土地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Signature]

签订日期：2021年1月15日

工程完工验收证明书

		完工验收日期: 2021年 11月5日	
工程名称	北潞镇 A 类电排站双电源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 9月1 日
合同造价	12645865.82 元	合同工期	210 日历天
阶段验收汇总	阶段 1 (附件 1 工程阶段验收记录表)		验收日期: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不合格
	是否有未整改内容: ☒ 是		☒ 否
	阶段 2 (附件 2 工程阶段验收记录表)		验收日期:
	综合验收结论 : ☒ 合格		☒ 不合格
	是否有未整改内容: ☒ 是		☒ 否
无			
验收人员签名			
完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工且符合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参与验收 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常建树	 监理单位 (盖章): 总监/总监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 (盖章): 设计代表签字: 技术专用章	 业务主管签字: 梁少	

2、拟派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2.1 拟派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姓名	刘成武	性 别	男	年 龄	47 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722197812210037	手机号码	13544059797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1. 6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5 年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拟派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之日起倒算）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安装业绩合计 7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 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光明国际汽车城二期 B、C 区范围内的高压用电工程、低压电缆及消防电缆工程、安装工程等	2117.825333	2022 年 5 月-2024 年 4 月	刘成武	/
2	鹏润达总部大厦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10KV 高压系统，直流屏及低压进线柜、电容柜、联络柜、市电发电转换柜；高压柜、直流屏、变压器、封闭母线槽及低压柜等设备供应及安装等	439.999506	2021 年 12 月-2025 年 4 月	刘成武	/
3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路基处理场）变台安装工程	110kV 惠城站 10kV 小溪线 544 主干线#82 杆到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路基处理场）#2 专用台 S11-800kVA 止	90.6501	2022 年 5 月-2022 年 8 月	刘成武	/
4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叶隧道）变台安装工程	110kV 惠城站 10kV 小溪线 544 方增泉支线#12 杆到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叶隧道）#2 专用台 ZGS11-1000kVA 止	88.5607	2022 年 5 月-2022 年 8 月	刘成武	/
5	梅林越华充电站建设工程	低压设备及土建工程、充电桩设备、监控设备布线等	77.570809	2023 年 7 月-2024 年 3 月	刘成武	/
6	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安装、并网设备、线路安装、系统调试、数据采集、竣工验收、沟通协调、财产照管、质	69.00032	2023 年 11 月-2023 年 12 月	刘成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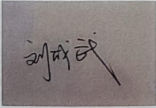
		量保证、培训(设备厂家培训)、相关手续办理等满足工程项目并网发电的全部工作内容在内的全部工作				
7	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安装、并网设备、线路安装、系统调试、数据采集、竣工验收、沟通协调、财产照管、质量保证、培训(设备厂家培训)、相关手续办理等满足工程项目并网发电的全部工作内容在内的全部工作。	56. 033622	2024 年 1 月-2024 年 8 月	刘成武	/

注：1、拟派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近 8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之日起倒算）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安装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主要页（包括封面、签字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建筑类型、货物类型、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名字的相应页）、验收合格证明，及其他证明材料（如有）；如前述资料不能体现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名字、证明配合安装项目负责人任职完成业绩的，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业绩数量不宜超过 10 项。

2.2 证明资料

项目负责人--刘成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24日 - 2025年08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成武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12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2101265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个人签名: 刘成武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5.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4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5801

姓名: 刘成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12月21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9日

有效期: 2024年04月29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9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专业技术职务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e certificate indicates that the holder has the qualifications of the relat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as stipulated in the national regulations — Provisional Regulations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s.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发
Chengd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编号: 20190061605

1707



(颁证部门钢印)

姓名 刘成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510722197812210037
ID Number

专业名称 机电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四川省工程技术高级职务成都评审委员会

评审组织
Appraisal Organization

评审时间 2019年12月20日
Appraisal Date

批准时间 2020年5月9日
Approval Date

查询码 A20012000669010
Query Cod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三台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12.13-2027.12.13

姓名 刘成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12月21日

住址 四川省三台县潼川镇学林
路099号22幢1单元
7楼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722197812210037



姓名: 刘成武			社保电脑号: 207354394			身份证号码: 5107221978122100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0286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04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05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06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07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08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09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10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11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1	12	60010286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2.87	2200	15.4	6.6
2022	01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3.81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3.81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010286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成武		社保电脑号：607354384		身份证号码：51072219781221003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28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1028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28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28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28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1711.01 11935.2			4131.23 1401.76			981.41			632.05		279.28		317.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9fd05fb157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028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9-72-03-013839015001

标段名称：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117.825333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成武



本工程于 2022-04-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19



查验码：411115783481149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2020-440309-72-03-013839015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

(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刘成武 资格等级：一级机电 证书号码：粤 144201720210126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光明国际汽车城二期B、C区范围内的高压用电工程、低压电缆及消防电缆工程、安装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光明国际汽车城二期B、C区范围内的高压用电工程、低压电缆及消防电缆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处理规模: _____ t/ 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h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_____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9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必须达到合格验收质量等级标准。

工程创优目标: /

五、合同价款

5.1 本次合同价款为中标价, 即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壹拾柒万捌仟贰佰伍拾叁元叁角叁分 (¥ 21178253.33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9429590.21 元, 税额为¥1748663.12 元。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 根据不含税金额按照最新税率出票。

5.2 承包人本次投标报价相对于招标控制价净下浮率为 5 %。在本次投标报价书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捌万壹仟壹佰柒拾陆元玖角壹分 (¥ 381176.91 元);

(2) ☒ 工程保险费: (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 贰万伍仟零玖拾柒元肆角柒分 (¥ 25097.47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叁仟肆佰伍拾捌元叁角捌分 (¥ 1193458.38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 (¥ / 元);

(7) 其他: 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审计部门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承包人 壹 份,副本 陆 份,发包人 叁 份,承包人 叁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

公明社区富豪花园公路局办公楼 A601

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196176

电 话：0755-83279123

传 真：

传 真：0755-83279123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账 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3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电力工程
（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发出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 电力工程（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光明国际汽车城项目（二期）B、C区 电力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2117.825333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辰达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一、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二、广州市谷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泰天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位 (范 围)			
参加 验收 单位 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王从刚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执行人:  刘成武 2024年4月16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 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孔勇 吴爱瑞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吴爱瑞
 注册号: 4401217-DF001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鹏润达总部大厦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 鹏润达总部大厦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科学路和旺东路交汇处西北侧

发包人：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

2010 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全称):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

乙方(全称):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鹏润达总部大厦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科学路和旺东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 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奥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鹏润达总部大厦”项目中的高低压配电工程有关图纸资料、发包人提供的清单内容、招标文件及附件、设计变更文件(不仅限于工程实物量清单)的内容。
 - 1.1. 10KV 高压系统, 直流屏及低压进线柜、电容柜、联络柜、市电发电转换柜;
 - 1.2. 从地下一层公共高压房到地下一层高压进线柜的 10KV 主进线电缆敷设(包括高压线槽); 高压柜到变压器的连接; 变压器与低压柜的连接, 低压柜之间的连接;
 - 1.3. 高压柜、直流屏、变压器、封闭母线槽及低压柜等设备供应及安装;
 - 1.4. 配电房接地系统, 本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中设备及材料本身的防雷接地工程及系统的连接, 防鼠板制做与安装, 电缆沟防滑盖板、配电房绝缘垫、标识及锁具和检测仪表及绝缘测试工具和维修工具等变电所配套设施安装;
 - 1.5. 高低压配电安装施工楼板及洞口防火封堵(只要有高低压配电安装预埋, 均由高低压配电安装单位封堵);
 - 1.6. 电力监控系统与能耗上传系统的方案设计、审图及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
 - 1.7.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中的所有材料及系统检测的费用, 包含节能照度检测的费用;
 - 1.8.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中的工程实物样板;
 - 1.9. 以上所有内容包含调试, 供电局验收及送电相关工作。
2. 与其它专业工作界面的具体划分:
 - 1.1. 低压柜的所有出线均在甲指水电安装单位范围内; 高低压配电房的接地网由高低压

配电单位负责（防雷单位预留焊接点）；公用环网柜至高压变电房的线路由高低压负责。

- 1.2. 与发电机与环保工程：发电机房的出线母线及接线箱至低压配电柜的母线及接线由甲指水电安装单位专业施工；母线接线箱至发电机的连接由发电机厂家负责。
- 1.3. 与防雷接地工程：主体防雷接地单位预留焊拉点，各专业自行连接；高低压配电房、发电机房、弱电机房及其它需要接地网的设备房接地由各专业单位自行负责，主体防雷单位预留接地点。
- 1.4. 与空调专业：地下室变配电房、公共区域、所有 VRV 空调的采购及安装及空调专业内防雷焊接（空调及风口的安装必须配合精装修安装一次到位）由甲指单位安装完成，乙方负责配合。
- 1.5. 与土建装修：甲指其它单位完成地砖、墙面与天花油漆。乙方设备就位，施工完成吊杆后，由乙方配合完成设备保护，配合甲指泥水单位完成油漆修复工作。地砖完工场清由乙方负责完成。
- 1.6.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洞口预留界线：主体土建施工单位负责 0.05 平方米以上（含 0.05 平方米）的洞口预留，高低压配电安装单位负责 0.05 平方米以内的洞口预留；混凝土浇筑前（砖墙洞口砌筑时），高低压配电安装单位核实自己范围内的洞口预留情况，如不及时跟进或同意浇筑混凝土后，后续如需补开洞口均由高低压配电安装单位负责及费用。
- 1.7. 洞口封堵界限：预留洞口补洞由各专业单位封堵，收面由土建单位负责；设备井（含强弱电井、管道井）的结构楼板二次现浇及封堵由主体土建单位负责，其余洞口开洞由高低压配电安装单位负责及相关费用。
- 1.8. 管线等暗埋的开槽刨沟高低压配电单位负责；
- 1.9. 如果返工或重复作业的，由高低压配电安装单位负责修复原样并承担相关费用。

上述说明，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陷的，如有与其他专业有分歧的由发包方协调处理，不得以各种理由不执行。投标人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其他文件、工程量清单、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工作范围。

3. 高低压配电工程造价已包含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 1.1. 措施费（不仅已含深圳市建筑工程计价办法中措施费所列内容，而且还包含分阶段施工所采用的一切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垂直运输、设备安装、脚手架配合、零星脚手架搭拆、交工前成品保护所有措施费用；
- 1.2.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施工零星脚手架的搭拆的费用；

- 1.3.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施工产生的临时占道费用，及与政府相关部门协调费用；
- 1.4. 高低压配电安装施工工程所产生的所有检测费（甲供材料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 1.5. 高低压配电安装施工工程的营业税、增值税等税费；
- 1.6. 高低压配电安装施工工程人工、机械的超高降效费用；
- 1.7. 发包人提供 承包人宿舍一间，水电费由发包人提供，空调费由承包人承担
- 1.8. 为保证工期所发生的所有赶工费及措施费，楼层超过 4.5 米脚手架搭设、安装增加的费用及相应损耗、措施费
- 1.9. 其他不可预见属于电气安装工程的全部费用。
- 1.10.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造价线管安装预埋包含二次砌筑线管开槽及修补的费用，承包人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发包人签证，无条件配消防工程竣工验收。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措施、包文明施工、包供货、包加工、包现场样板、包试验、包调试、包图纸优化设计、包组织和协调、包现场材料保管、包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包试验费和施工中的一切风险、包税收、包相关保险、包给水、电气、安装甲指乙供材料、所有相关第三方检测、包验收通过、包资料整理归档、包竣工图、包保修等的方式进行承包。分包人包图纸优化设计，其优化设计后图纸需经原发
包人委托的设计院设计单位、发包人及第三方审图单位审核确认，优化后图纸标准及材料标准不得低于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无论何种情况，优化图纸后费用不予增加。在确保工程
质量和效果相同情况下，优化后材料使用减少经承包人确认，费用予以减少。

2、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的方式确定。中标总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因市场变化因素、政策调控因素和由于施工周期超过合同规定的日期造成人工及材料上涨而变动，中标价包含人
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含高层建筑安装措施费等）、管理费、利润、施工企业现
场安全文明施工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费及安拆费、人工机
械超高降效费、施工用水电费、成品保护费、分阶段施工或满足样板房要求提前施工的措施
费、赶工费及夜间施工措施费、检测及检验费、规费、税金等费用。除非本专用条款第十条
所述的情况出现，结算价将不作任何调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工程师正式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4 月 20 日开工，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正式通知为准；2024 年 7
月 14 日完成送电，并配合完成所有的电气安装设备的调试工作。（具体送电时间视供电局外
线送电为准）如因受供电局外线停电影响，承包人需在 2024 年 7 月 14 日达到送电
条件并积极协调外线送电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85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验收合格，满足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伍元陆分

合同含税总价(小写)：4399995.06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按中标价调整后的）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 招标文件(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投标文件(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 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图纸；

☒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3月20日

订立地点：深圳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鹏润达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润达圆庭
A座七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701668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经办人：[Signature]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
寓楼27D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0755-832791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9333333

邮政编码：518003

人、监理和总包单位管理，如经政府、行业部门、发包人及工程师或总承包人检查，三项中任意一项达不到相关要求，承包人承担相关责任，且该项费用不予支付，直接在合同价中扣除，承包人还得按相关规定完成该项工程的施工，并视情况由承包人支付发包人该费用 30% 的违约金。

2.3 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不需要提供。

2.4 需承包人按规定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等手续的名称：按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办理，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等手续，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2.5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无

2.6 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要求和费用承担：承包人按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保护，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的施工措施费中。若承包人防护不利而发生事故，则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7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按照深圳市建设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交工前清理修复现场，达到工完场清。

2.8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费用承担：服从总承包和监理单位的管理；负责给高低压配电安装系统工程报验，直至通过验收，费用自理；承包人负责施工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含光盘)的整理，并配合总承包人进行资料汇总验收；采购设备、材料经验收后由承包人负责保管并承担保管责任；承包人负责承担文明施工押金、人员出入证办理费、安全施工保证金等费用；在分包的职责范围内协助总包完成各项创优目标，及现场观摩工地的要求。

三、工程管理人员

1 工程师

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1.2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_____

2、监理人

2.1 监理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2.2 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在监理合同中约定

3 项目经理（建造师）

3.1 项目经理（建造师）的姓名：刘成武

3.2 项目经理与投标书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承诺一致，未经发包人、总承包人、监理单位书面同意，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在施工期内不得擅自变更，否则每发现一次承包人应当立即予以更换、并向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鹏润达总部大厦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60452	项目代码	S-2021-E47-504829
项目名称	鹏润达总部大厦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科学路与旺东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24374.47 m²	工程造价	45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3 层 地上：2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1) 0900 号	宗地号	G03606-0115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G-2016-0037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LG-2020-0095(改 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47-03-07541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8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督编号	044030120210025-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圳防人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德森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华盛
副组长	袁勇
组员	袁庆强、宋鸿斌、龚亚旭、孙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世强	李成海、李秋华、林汉辉、邱家俊、满堂红、李艳阳、叶景留、许谦、罗正良、谢文新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胡加宝	张国庆、麦培英、陈君、田昀、刘泉、刘成武、巨秋贵、刘易诗
工程质控资料	林晓斌	龙毅、罗小波、杨浩、李艳鹏、胡建国、胡小勇、廖连中、郑康笃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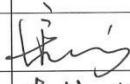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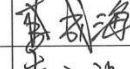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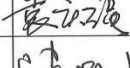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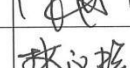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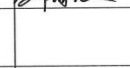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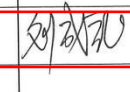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鹏润达总部大厦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华盛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2	袁勇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3	龚亚旭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 有限公司			
4	孙明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 司			
5	叶景留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 司			
6	麦培英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 司			
7	宋鸿斌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8	李成海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 司			
9	袁庆强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0	陈世强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1	林汉辉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2	邱家俊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3	李艳阳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4	胡加宝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5	刘易诗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6	满堂红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7	林晓斌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8	刘成礼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无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无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无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无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无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4月23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23日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路基处理场）变台安装工程

印花税已缴

电力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定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甲 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 JHZQ-4 标项目经理部

乙 方: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因甲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 JHZQ-4 标项目经理部路基处理场用电需求, 甲方经过各方面慎重选比确定乙方为甲方本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路基处理场）变台安装工程

二、工程地点: 惠城镇白沙湖村碎石场

工程规模及内容: 110kV 惠城站 10kV 小溪线 544 主干线#82 杆到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路基处理场）#2 专用台 S11-800kVA 止

1、主要安装内容: 新建 S11-8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2 台、低压综合配电箱 2 台、真空断路器 1 台、高压隔离刀闸 5 组、YH5WS-17/50FT 避雷器 5 组、RW11-200A 跌落式熔断器 2 组、锥形水泥杆 190mmx12m, k 共 7 根。

2、电缆线路部分: 安装 10kV 架空绝缘导线 JKLYGJ-70mm² 共 0.575 千米、YJV22-8.7/15kV -3x70mm² 电缆路径长 0.122 千米。

3、基础部分: 新建电杆基础 7 座、1 层 2 列排管行人直线井 2 座、变压器基础 2 座、配电箱 2 座。

4、材料部分（主材）: S11-8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2 台、低压综合配电箱 2 台、真空断路器 1 台、高压隔离刀闸 5 组、YH5WS-17/50FT 避雷器 5 组、RW11-200A 跌落式熔断器 2 组、锥形水泥杆 190mmx12m, k 共 7 根、10kV 架空绝缘导线 JKLYGJ-70mm² 共 0.575 千米、YJV22-8.7/15kV -3x70mm² 电缆路径长 0.122 千米、高压计量装置 2 套、设备防护栏（镀锌钢管制）2 套、警示牌（安健环）43 块。

三、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料, 含材设购置（两台 800KVA 变压器甲方提供）、工程施工、廊道开通、含工程占地、砍树及青赔费用、含组织验收投运等费用。

第二条 工程期限

开工日期: 合同签订第二天开始。

竣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05 月 14 日或以供电公司方案批复后 40 天送电;

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 1、因甲方原因影响施工进度的；
- 2、设计方案变更，施工无法进行而影响施工进度的；
- 3、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的。

第三条 合同价格

一、本合同造价不含税总额：人民币（大写）捌拾叁万壹仟陆佰伍拾贰元贰角玖分（¥831652.29元），税率：9%，税价：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捌佰肆拾捌元柒角壹分（¥74848.71元），本合同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万陆仟伍佰零壹元整（¥906501元）。

二、结算方式：

- 1、第一次付款：累计完成工程总量的 100%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50%，即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叁仟贰佰伍拾元伍角（¥453250.5 元）；
- 2、第二次付款：工程验收送电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再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45%，即人民币（大写）肆拾万柒仟玖佰贰拾伍元肆角伍分（¥407925.45 元）；
- 3、第三次付款：工程验收送电后 180 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将剩余工程款全部结清，即人民币（大写）肆万伍仟叁佰贰拾伍元伍分（¥45325.05 元）；

- 4、第一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总造价款金额相符，真实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合同款原则上应按期支付，但遇工程地点所属项目的建设方计价拨款延迟、甲方账户被查封、政策突变等不可抗拒情况，合同款支付相应顺延，顺延时间最长不超过施工地点所属项目工程竣工结算验收合格后 壹 年，顺延期间不计息不违约。（特别约定条款 1）

若发生上述特别约定条款 1 时，乙方则于甲方书面或电话通知 3 日内将符合规定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于甲方，甲方则于乙方开票前 7 日或开票后 7 日内将税款先行支付乙方。（特别约定条款 2）

第四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需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费用，并提供增值税专项发票的开票信息。
- 2、甲方负责配电设备基础及房建事宜。
- 3、甲方负责自有变、配电设备的调遣、就位。

二、乙方责任：

- 1、按施工图纸完成以上工作，并对工期、质量负责。
- 2、乙方负责杆坑开挖、线路通道、占地复耕协调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 3、乙方在建设期间必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对施工中的一切人身和财产安全负责。

9、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抵扣。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向当地仲裁单位提请仲裁；
- 2、向太原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八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五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其中甲方三份，乙方二份），至质保期满后失效。

二、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如需提出工程量增减、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再行签订补充协议。

后附预算清单

甲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 JH29-1 标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甲方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税 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12 日

乙 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933 3333

税 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12 日

GD3015 ☐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电气工程)

工程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路基处理场)变台
安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
站前工程JHZQ-4标项目经理部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路基处理场) 变台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惠城镇白沙湖村碎石场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906501.00 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_____ 层	地下: _____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27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JHZQ-4标项目经理部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建筑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共核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不符合要求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

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2日		年 月 日		2022年8月22日		2022年8月22日		2022年8月22日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叶隧道）变台安装工程

印花税已缴

电力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定地点: 揭阳市惠来县

甲 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 JHZQ-4 标项目经理部

乙 方: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因甲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 JHZQ-4 标项目经理部路梧桐叶隧道用电需求, 甲方经过各方面慎重选比确定乙方为甲方本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叶隧道）变台安装工程

二、工程地点: 惠城镇小溪村

工程规模及内容: 110kV 惠城站 10kV 小溪线 544 方增泉支线#12 杆到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叶隧道)#2 专用台 ZGS11-1000kVA 止

1、主要安装内容: 新建 S11-4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1 台、1000kVA 美式箱变 1 台、低压综合配电箱 1 台、真空断路器 1 台、高压隔离刀闸 6 组、YH5WS-17/50FT 避雷器 6 组、RW11-200A 跌落式熔断器 1 组、锥形水泥杆 190mmx12m, k 共 4 根、10kV 单回耐张角钢塔 (ICS37-9) 1 座。

2、电缆线路部分: 安装 10kV 架空绝缘导线 JKLYGJ-70mm² 共 4.304 千米、YJV22-8.7/15kV -3x70mm² 电缆路径长 0.006 千米。

3、基础部分: 新建电杆基础 4 座、铁塔基础 1 座、箱变操作井 1 座、箱变基础 1 座。

4、材料部分 (主材): S11-400kVA 油浸式变压器 1 台、低压综合配电箱 1 台、1000kVA 美式箱变 1 台、真空断路器 1 台、高压隔离刀闸 6 组、YH5WS-17/50FT 避雷器 6 组、RW11-200A 跌落式熔断器 1 组、锥形水泥杆 190mmx12m, k 共 4 根、10kV 单回耐张角钢塔 (ICS37-9) 1 座、10kV 架空绝缘导线 JKLYGJ-70mm² 共 4.304 千米、YJV22-8.7/15kV -3x70mm² 电缆路径长 0.006 千米、高压计量装置 2 套、设备防护栏 (镀锌钢管制) 2 套、警示牌 (安健环) 72 块。

三、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料, 含材设购置、工程施工、廊道开通 (含工程占地、砍树及青赔费用)、含组织验收投运等费用。

第二条 工程期限

开工日期: 合同签订第二天开始。

竣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05 月 14 日或以供电公司方案批复后 40 天送电;

遇下列情况, 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 工期相应顺延:

- 1、因甲方原因影响施工进度的；
- 2、设计方案变更，施工无法进行而影响施工进度的；
- 3、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的。

第三条 合同价格

一、本合同造价不含税总额：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贰仟肆佰捌拾叁元肆角玖分（¥812483.49元），税率：9%，税价：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壹佰贰拾叁元伍角壹分（¥73123.51元），本合同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伍仟陆佰零柒元整（¥885607元）。

二、结算方式：

1、第一次付款：累计完成工程总量的100%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50%，即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贰仟捌佰零叁元伍角（¥442803.5元）；

2、第二次付款：工程验收送电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再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45%，即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捌仟伍佰贰拾叁元壹角伍分（¥398523.15元）；

3、第三次付款：工程验收送电后180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将剩余工程款全部结清，即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贰佰捌拾元叁角伍分（¥44280.35元）；

4、第一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总造价金额相符，真实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款原则上应按期支付，但遇工程地点所属项目的建设方计价拨款延迟、甲方账户被查封、政策突变等不可抗拒情况，合同款支付相应顺延，顺延时间最长不超过施工地点所属项目工程竣工结算验收合格后壹年，顺延期间不计息不违约。（特别约定条款1）

若发生上述特别约定条款1时，乙方则于甲方书面或电话通知3日内将符合规定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于甲方，甲方则于乙方开票前7日或开票后7日内将税款先行支付乙方。（特别约定条款2）

第四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需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费用，并提供增值税专项发票的开票信息。
- 2、甲方负责配电设备基础及房建事宜。
- 3、甲方负责自有变、配电设备的调遣、就位。
- 4、甲方负责青苗赔偿、杆坑占地、线路通道、占地复耕协调工作，并承担发生的费用。

二、乙方责任：

- 1、按施工图纸完成以上工作，并对工期、质量负责。
- 2、乙方在建设期间必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对施工中的一切人身和财产安全负责。
- 3、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工程资料（2份），并按标准通电72小时后，运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向当地仲裁单位提请仲裁；
- 2、向太原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八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五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其中甲方三份，乙方二份），至质保期满后失效。

二、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如需提出工程量增减、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再行签订补充协议。

后附预算清单

甲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JH20-4标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甲方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税 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2022年5月14日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933 3333

税 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2022年5月1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电气工程)

工程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叶隧道）变台
安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
站前工程JHZQ-4标项目经理部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梧桐叶隧道)变台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惠城镇小溪村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885607.00 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6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揭阳至惠来铁路站前工程JHZQ-4标项目经理部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广东锦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建筑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共核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不符合要求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frac{1}{2} \sqrt{3}$
$\frac{1}{2} \sqrt{3}$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

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30日	年 月 日	2022年8月30日	年 月 日	2022年8月30日

梅林越华充电站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20230713

23.7.1
印花税已缴

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卓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230713 ）

工程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越华停车场

签署时间：2023 年 7 月

深圳市卓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30713

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卓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实施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梅林越华充电站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越华停车场

工程施工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时间需按照进度表进行（详见附件报价清单、进度表）

高低压配电、充电站建设工程；

高低压配电、充电站设计施工图及竣工图；

高低压配电设备基础制作、设备安装；

充电设备卸货、保管、设备基础制作、涂漆及设备安装；

电缆通道（工井）开挖、埋 PVC 管、恢复；

电缆敷设、热缩电缆头制作，绝缘测试及通电；

网络通道（工井）开挖、埋 PVC 管、恢复；

网络设备安装、网线敷设敷设、调试；

监控系统安装、调试（含监控设备、立杆、网线）；

照明安装、调试（含照明设施、立杆、电线）；

设备接地系统、试验；

消防沙池砌筑；

标识牌安装、防撞柱安装；

施工场地清理、渣土清运等；

直至充电站符合设计运营要求。

合同编号：20230713

2 承包方式：本项目施工总承包的方式，由包工、包材料（充电桩由甲方购买、箱变不包括在本合同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各方协调、包验收合格、包供电合同签订通电运营、包消缺。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0 天。

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7 月 22 日（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 日；

4 施工方要求及工程质量：

4.1 具备政府部分要求的资质等级和三个以上工地同时施工能力。

4.2 乙方采购设备材料的品牌和质量，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甲方要求。

4.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的施工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启动营运标准。

5 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新增项目除外、甲乙双方不做任何调整。（含税价，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总金额（小写）：775708.09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柒万伍仟柒佰零捌元零玖分。

5.2 支付方式：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5.2.1 合同签订，乙方协助完成签订高压供电方案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预支工程款的 30%，合计：232712.43 元；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付款。

5.2.2 电缆等设备进场施工，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 30%，合计：232712.43 元；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付款。

5.2.3 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等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 20%，合计 155141.62 元；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付款。

5.2.4 甲方与龙岗区供电局签订供电合同并通电运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提交竣工验收资料符合要求，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 17%，合计 131870.38 元；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同编号：20230713

由和证据，甲方在十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被甲方批准。

20.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安装工程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义务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可按以下规定向乙方索赔：

① 索赔事项发生后二十天内，向乙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② 有合法正当的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项发生时的真实证据；

③ 乙方在接到索赔通知后十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甲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乙方接通知后十天内未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乙方认可。

21 其他约定

21.1 合同签订后，除发包方增加工程量及天气原因外，承包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途增加工程造价或拖延工期，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方负责。

21.2 乙方需协助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向政府相关部门提供所需的资质材料报批。

21.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4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22 争议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按以下方式处理：诉讼：向____甲方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23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地址：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

厦公寓楼 27D

合同编号：20230713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

账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封面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梅林越华充电站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工作组
2024 年3月22日

A.2 竣工验收证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梅林越华充电站建设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汇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	深圳市卓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简况			
验收起止时间	2024年3月22日		
验收范围	低压设备及土建工程、充电桩设备、监控设备布线、		
验收依据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管理标准和有关技术标准;相关专业验收规范、国家强制性条文等;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工程联系单等;设备采购合同、技术协议书;验收方案和作业指导书)		
验收组织及验收情况简述	建设方、设备方、施工方三方组织验收场地设备		
三、主要缺陷整改处理情况:无			
四、遗留问题及处理建议:无			
五、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商户负责人(签字):	

工程遗留问题应按清单要求限期完成。

验收依据

GB 50966-2014 电动汽车充电站设计规范

GB 50058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GB/T 29781-2013 电动汽车充电站通用要求

NB/T 33004-2013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工程施工和竣工验收规范 NBT

33005-2013 电动汽车充电站及电池更换站监控系统技术规

范

NBT 33009-2013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技术导则 CJJ/T15-2011 城

市道路公共交通站、场、厂工程设计规范 GB/T 20234.1 电动汽车传导充

电用连接装置第 1 部分 :通用要求 GB/T 20234.2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

接装置第 2 部分 : 交流充电接口

GB/T 20234.3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用连接装置第 3 部分 : 直流充电 接口

GB/T 27930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机与电池管理系统之间 的通信协

议

GB/T 29316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电能质量技术要求 GB/T

29318 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电能计量

GB 50053 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

GB 50054 低压配电设计规

供电系统验收

表 1 供电系统验收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方法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变压器	检查变压器的型号、配置和数量，核对变压器技术参数及实际施工结果与合同、设计图纸等技术文件是否相符，检查施工记录，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 50053 和 GB50255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2	低压母线及二次回路	检查设备的型号、配置和数量，核对设备技术参数及实际施工结果与合同、设计图纸等技术文件是否相符，检查施工记录，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 50171 和 GBJ 149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3	低压配电	检查低压配线的接线和相序、配电设备布置、配电线路的保护、配电线路的敷设等，核对配电设备技术参数及实施施工结果与设计图纸是否相符，检查施工记录，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 50575 和 GB 50054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4	电缆	检查电缆的型号、配置和参数，核对电缆技术参数及实际施工结果与合同、设计图纸等技术文件是否相符，检查施工记录，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 50168 和 GB 50303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能质量	检测供电系统电压偏差、电压不平衡度、谐波限值等参数，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T 29316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6	电能计量	检查供电系统电能计量装置的型号、配置和数量，核对计量装置的技术参数及实际施工结果与合同、设计图纸等技术文件是否相符，检查施工记录，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	符合要求	合格
7	防雷接地	检查供电系统电气装置的防雷和接地，核对实际施工结果与设计图纸是否相符，检查施工记录，应满足现行国家标准 GBJ 65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注：验收结论中，如该项合格，则在验收结论中打“√”，不合格打“×”，后文同此处理。

直流充电桩验收表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方法。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型号	根据合同和技术协议等相关文件检查并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符合要求	合格
	额定电压		符合要求	合格
	额定电流		符合要求	合格
	生产厂家		符合要求	合格
	出厂编号		符合要求	合格
2	基本构成	充电机外壳应平整，无明显缺陷。	符合要求	合格
		表面涂镀应均匀，无脱落。	符合要求	合格
		零部件紧固可靠，无锈蚀裂纹等损伤。	符合要求	合格
	标志与标识	所有铭牌标识安装齐全、端正、牢固、字迹清晰，具有明显警示标志。	符合要求	合格
3	人机交互功能	显示字符应清晰、完整、没有缺损现象，对比度高，不应依靠环境光源辨认；触摸屏可正常响应。	符合要求	合格
		移动通讯设备与充电设施交互正常。	符合要求	合格
		键盘所有按键正常，读卡器读卡正常。	符合要求	合格
	充电功能	充电桩能够正常完成从刷卡、充电开始、充电结束、结算等全部充电流程。	符合要求	合格
	计量功能	充电桩具有对输出电能量的正确计量功能。	符合要求	合格
	交易支付功能	结算信息正确显示计量计费信息，充电时间及电卡信息。	符合要求	合格
		充电桩费率准确，充电卡结算正常。	符合要求	合格
	通信功能	充电时实时数据与监控系统采集数据核实一致。	符合要求	合格
		充电记录信息与监控系统采集数据核实一致。	符合要求	合格
	安全防护功能	绝缘电阻试验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故障及报警信息，与监控系统采集数据核实一致。	符合要求	合格

		紧急停止功能正常。	符合要求	合格
4	充电接口的结构、物理尺寸、端子定义	检查充电接口的结构、物理尺寸及公差、端子定义，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T 20234.2 的有关规定。	符合要求	合格
5	产品安装	安装牢固，有防盗、防撞、防恶意破坏措施。	符合要求	合格

监控系统验收表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方法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充电桩在线情况	充电站内充电桩应全部在线。	符合要求	合格
2	充电站地理信息	充电站地理信息应显示准确。	符合要求	合格
3	数据实时性检测	实时数据的采集周期需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交易记录及故障告警信息应能够按照技术规范要求及时上报。	符合要求	合格
		充电桩充电过程中的实时数据与现场充电桩数据应一致。	符合要求	合格
4	数据可靠性检测	充电记录与现场结算信息应一致，包括充电卡号（账号）、充电起止时间、充电金额、充电电量、各费率起止表码等。	符合要求	合格
		现场发生故障时，监控系统故障信息显示正确。	符合要求	合格
		监控系统能够完整的显示站内所有充电桩数据。	符合要求	合格
5	数据完整性检测	充电桩交易记录不能存在丢失、误报、重报等情况。	符合要求	合格
		现场发生的所有故障均能准确的在监控系统内记录显示。	符合要求	合格
		监控系统所有记录保存时间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207.00

印花税已缴

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 项目总承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合同编号：QE-2023-30-GC

签署日期：2023年11月3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标人/发标方（全称）：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方（全称）：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屋顶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 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安装、并网设备、线路安装、系统调试、数据采集、竣工验收、沟通协调、财产照管、质量保证、培训（设备厂家培训）、相关手续办理等满足工程项目并网发电的全部工作内容在内的全部工作。承包人对承包工程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资料等全面负责。

项目所需一切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采购、送检。

1、深化设计：

本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深化、接入方案设计、设计评审批复、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主要内容如下：

初步设计深化：厂址范围内的测绘；光伏组件、支架及基础安装设计；并网系统设计；场内检修通道设计；逆变器、控制器室设计；消防及火灾报警设计；接地防雷设计；控制系统设计；监控系统设计；完善项目并网（在电力系统并网接入方案基础上的深化优化设计）及项目验收需求所需要的设计。

2、采购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建设所需的的组件、逆变器、汇流箱、支架（含配重块）、围栏、检修爬梯、并网柜、电缆（直流、交流）、发电量智能计量装置（含通信、数据功能）、用电量智能计量装置（含通信、数据功能）、消防设备、计算机监控系统（带远传功能）、环境监测仪、防盗系统（安保监控等）、所有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以及设计图纸上的其他设备、装置等均由承包方负责采购。

3、施工范围：

工程作为总承包交钥匙工程，不论本技术文件是否提及，凡涉及本 深化设计、施工、竣工投产、工程检查、档案验收、竣工结算、工程验收、整体竣工验收等各种工程验收的工作内容及相关费用均属于乙方的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的勘察、测量；场内道路（检修

也
:
料

防
量

变
生能
验收

位提
电力
制。
运输
承包
报价费

主度。
对其负

费用(发

【注】 以上若有遗漏或不详之处，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合同附件，满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网发电交钥匙的全部工作内容均应在承包范围内。

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并且该部分漏项或短缺是满足本合同承包范围中应该有的，但在本合同或附件中并未列入，在此种情况下，承包方应负责将所漏项或短缺的设备、施工及技术服务等补上，且不另外增加费用。

二、主要日期

总工期：30 天（不能超 30 日历天）

深化设计工期：开始日期以签订合同日为准，设计工期 15 个日历日（最迟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天内完成），需完成全部设计及施工前准备工作。

施工工期：50 个日历日（不超过 50 天），需完成全部施工工作及并网发电成功；

发包人、承包人可根据实际进度进行工期管控，但以上施工工期为最低要求。

三、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标准规范、或（和）行业标准规范要求；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质量管理体系（见附件 1），并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暂定总价总承包费为¥ 690003.20 元，按每瓦固定单价¥ 4.02 元（含税），合同暂定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陆拾叁万叁仟零叁拾元肆角伍分整（¥633030.45 元），增值税额：大写 伍万陆仟玖佰柒拾贰元柒角肆分（¥56972.74 元），容量 171.6 kW 计算（暂定安装并网容量，最终以实际建设并网容量为准）。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陆拾玖万零叁元贰角（¥ 690003.2 元） 增值税率：9%。

合同暂定总价：等于暂定安装并网容量乘以每瓦综合单价后的合同价格，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按照不含税总价固定不变原则调整含税总价。最终结算按照实际安装并网容量进行结算。

每瓦固定单价包括了承包人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材料、设备、保险（含物资保险）、安装、检测、调试、试验、缺陷修复、培训、提供配套服务、质量保修、安全保证等义务)，以及为实施本项目施工前的准备、进退场、二次转运、仓储、施工临时设施（临水、临电、临建）、地块间连接道路的费用及施工过程中应由承包人负担的（含冬/雨季施工措施增加费、赶工措施费等）各种措施费、规费、人员工资、劳务报酬、税金、（市场、社会及政策）风险、政府各部门的收费以及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

该每瓦固定单价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1）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承包人已在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为完成本工程应包括的全部项目及风险，认可每瓦固定

单价应包括招标文件及合同条件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费用。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由于交叉作业或配合而引起的窝工、停工损失、人工和机械的降效；以及施工作业面移交等原因导致不均衡施工对劳动力需求的变化从而出现赶工或窝工，费用不做调整。

(2) 除合同中规定可调整的价款外，其他各种变化引起风险。

(3) 承包人进行深化设计和按深化设计进行安装、施工发生费用的风险；由于深化设计的修改而导致承包人工程费用的增加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作调整。所有深化设计的标准不能低于本工程设计标准。

(4) 各类管线与现有管线的接口施工费用和相关手续费以及由于现有管线标高与设计不同造成的增加费用等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承包人不得以此项工作主张任何费用。

(5) 发包人不能保证提供给承包人的相关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承包人在投标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形地貌、周边环境、道路、地下管网、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获批准。

(6) 本工程工期紧迫，承包人须承担为保证按工期要求完成全部合同内容及竣工验收而增加投入的风险，发包人不予补偿。

(7) 根据工程要求，主要设备（材料）在定货（出厂）前需由发包人、监理、设计赴供货厂家进行考察，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承包人负责承担，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承包人不得以此项工作主张任何费用。

合同中每瓦综合单价为实施包干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该价格不作调整。

五、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发包人拟由项目公司投资、管理该项目，该项目公司将概括承受发包人在本合同中的一切权利和义务（最终以发包人要求为准，由发包人在当地设立的项目公司签订本合同）。

七、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1、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经发包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作

设计

设计

前应
装卸
或

验收

设计赴
包人

本合同

订本合

并加盖公

(以下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
岭社区梅坳八路 268 号燃
气集团办公楼 B 座 12 层

电话：0755-88660943

传真：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梅林支行

账号：20000054786400072727137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2023年 月 日

承包人：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
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电话：0755-83279123

传真：0755-83279123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551200001801500002147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表：

郭兴

(签字)

日期：2023年11月13日

因承包人农民工工资发放不到位,现场纠纷解决不及时等,造成现场民工班组或个人上访、堵路、聚众闹事等过激行为讨薪、闹事的,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立即制止、劝退、遣散、安抚好闹事农民工;对承包人无力解决的,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应付承包人任一款项中予以扣除用于发放闹事民工工资;如果因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拖欠、克扣本工程农民工工资,造成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垫付农民工工资的,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工程款中扣除,并且按每次代缴纳工资额度的【20】%罚款;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受到报纸、电视、网络平台等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或政府有关部门的通报批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20】万元/次违约金。

承包人应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当地劳动监管部门要求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3.2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 刘成武;

项目经理职责: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职责;

项目经理权限:根据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1) 承包人在投标、委任和更换项目经理前应向发包人提交拟委任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记录供发包人审核。

2)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项目经理兼职其他项目经理的违约金约定:承包人每次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并按发包人要求改正。

3.3 分包

3.3.1 分包约定。承包人只能对超出其自有资质承揽范围的建筑和安装施工、设计工作、并网接入工作进行分包,分包商不得再分包或转让。

3.3.2 分包单位的资质条件最低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 设计分包商必须具备光伏电站工程设计的合法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具备电力行业工程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国家、行业要求的其它符合条件的资质。

(2) 并网接入安装分包商必须具备电力设施安装工程服务的合法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及以上资质,具体以国家、行业、当地电网要求为准。

(3) 建筑和安装施工分包商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承装(修、试)五级及以上资质,或国家、行业要求的其它符合条件的资质。

(4) 建筑和安装施工、设计工作、接入安装分包商须经过发包人书面批准,合同金额不予调整。

3.3.3 对分包人的付款。如果承包人在合同执行中由于对分包人的付款出现重大失误导致项目进度受严重影响,承包人收到发包人相关通知后,未及时采取弥补措施并赶上工期,经分包商同意,发包人有权利将承包人的分包商提升为发包人的直接合同供货商/分包商,由发包人直接管理,并双倍扣除承包人相应部分工程款。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概述: 2023 年 12 月 11 日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对深圳市新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进行了验收。 本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正式开工,建设内容:光伏装机容量 218.9kW,安装逆变器 3 台: hopeSun 110kW、hopeSun 40kW、hopeSun 60kW,并网计量箱 2 台: 159.5KW、59.4KW,并网配电箱 2 台: 159.5KW、59.4KW。 经过一个月的施工,完成了合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内容。所有设备、材料的到货、施工、隐蔽工程,设备安装调试通过的编写,提交并通过了验收组的审核。 竣工情况: 外部感观,通过了验收组的验收,各系统进行了全面验收测试,验收测试结果良好。完成了施工资料系统功能,设备性能,资料审查,现场操作及功能演示。现场验收结束后验收组成员对验收情况,验收意见进行了汇总并提出了整改意见。 竣工结论: 本工程建设内容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规范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工程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验收结果: <u>合格</u>			
施工单位(章)  签名: <u>刘新</u> 2023 年 12 月 1 日		监理单位(章)  签名: <u>张</u> 2023 年 12 月 1 日	
		建设单位(章)  签名: <u>赵玉峰</u> 2023 年 12 月 1 日	

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编号：2311A1095526）招标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中标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60 天，具体开工通知以发包人通知之日起始计算。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伍拾陆万零叁佰叁拾陆元贰角贰分
	小写：人民币 560,336.22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田平；联系方式：13662578960。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招标人（盖章）：

深圳市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21日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168 印花税已缴

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合同

甲方：深圳瑞兴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合同编号：QE-2023-48-GC

签署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发包方（全称）：深圳瑞兴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方（全称）：深圳市华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 深化设计、材料采购、施工安装、并网设备、线路安装、系统调试、数据采集、竣工验收、沟通协调、财产照管、质量保证、培训（设备厂家培训）、相关手续办理等满足工程项目并网发电的全部工作内容在内的全部工作。承包人对承包工程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资料等全面负责。

除组件、逆变器外，项目所需一切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采购、送检。

1、深化设计：

本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深化、接入方案设计、设计评审批复、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主要内容如下：

初步设计深化：厂址范围内的测绘；光伏组件、支架及基础安装设计；并网系统设计；场内检修通道设计；逆变器、控制室设计；消防及火灾报警设计；接地防雷设计；控制系统设计；监控系统设计；完善项目并网（在电力系统并网接入方案基础上的深化优化设计）及项目验收需求所需要的设计。

2、采购

除组件、逆变器外，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建设所需的汇流箱、支架（含配重块）、围栏、检修爬梯、并网柜、电缆（直流、交流）、发电量智能计量装置（含通信、数据功能）、用电量智能计量装置（含通信、数据功能）、消防设备、计算机监控系统（带远传功能）、环境监测仪、防盗系统（安保监控等）、所有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以及设计图纸上的其他设备、装置等均由承包方负责采购。

3、施工范围：

工程作为总承包交钥匙工程，不论本技术文件是否提及，凡涉及本 深化设计、施工、竣工投产、工程检查、档案验收、竣工结算、工程验收、整体竣工验收等各种工程验收的工作内容及相关费用均属于乙方的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的勘察、测量；场内道路（检修通道）、电缆沟修建（如有）、线路桥架安装、绿化（如有）等建设施工；消防、防雷接地安装施工；组件、支架安装施工；监控、防盗设施安装施工；电缆安装、架设、铺设施工；

电力接入（场内、场外）施工；线路施工；并网施工；设备、材料的上力、搬吊；工程材料设备的照管等。

4、调试：电站系统消缺、调试（定值单、场内、场外）、带负荷试运行、检测；消防、防雷接地系统消缺调试；监控防盗系统消缺调试；监控数据远传系统及调试；发电量、用电量智能计量、通信系统消缺、调试等。

5、竣工验收：完成竣工验收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组件、逆变器等设备到货检验、性能试验、设备监造、质量监督、功率调节和电能质量测试、所有性能测试、保护定值提供、并网性能检测、支架镀锌层检测、视频监控系统安装调试、整体验收以及光伏电站智能化建设等。

6、工程报检：指由承包方负责在工程竣工后编制验收资料并向电网公司及其他相关单位提交申请、办理有关验收手续、报送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等相关工作；电站系统竣工验收；电力公司并网接入竣工验收；监控防盗系统竣工验收；电站整体竣工验收；竣工资料的编制。

7、负责工程所需使用用水用电费用支付，施工期安全措施费支付；负责施工用地、运输通道和施工协调等工作；协助发包方人办理工程所需全部证照，所需费用由承包方承担。承包方需充分了解掌握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和补偿协调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审慎考虑报价费用。

8、沟通协调：设计单位、分包单位等有关单位/人员的沟通协调，确保工程质量及进度。

9、财产照管：负责工程整体竣工验收交付前所有工程设备、材料、财产的安保，并对其负责。

10、质量保证：包括质保期内的三包服务和质保期后的售后服务。

11、培训：电站后期维护基本技能知识培训并提供电站设备运管操作手册等资料。

12、由承包方负责解决并管理工程移交前的厂区用电、水、网络、电话，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方协助办理）。

【注】 以上若有遗漏或不详之处，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等合同附件，满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网发电交钥匙的全部工作内容均应在承包范围内。

二、主要日期

总工期：60天。（不能超60日历天）

深化设计工期：开始日期以签订合同日为准，设计工期15个日历日（最迟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天内完成），需完成全部设计及施工前准备工作。

施工工期：50个日历日（不超过50天），需完成全部施工工作及并网发电成功；

发包人、承包人可根据实际进度进行工期管控，但以上施工工期为最低要求。

三、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标准规范、或（和）行业标准规范要求；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质量管理体系（见附件1），并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暂定总价总承包费为¥560336.22元，当建设并网容量未超初步设计容量，按每瓦固定单价¥3.244元（含税），超出初步设计容量部分按每瓦固定单价下浮5%结算，容量172.7kW计算（暂定安装并网容量，最终以实际建设并网容量为准）。

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零叁佰叁拾陆元贰角贰分（¥560336.22元）增值税率：9%。

合同暂定总价：等于暂定安装并网容量乘以每瓦综合单价后的合同价格，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按照不含税总价固定不变原则调整含税总价。最终结算按照实际安装并网容量进行结算。

每瓦固定单价包括了承包人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材料、设备、保险（含物资保险）、安装、检测、调试、试验、缺陷修复、培训、提供配套服务、质量保修、安全保证等义务），以及为实施本项目施工前的准备、进退场、二次转运、仓储、施工临时设施（临水、临电、临建）、地块间连接道路的费用及施工过程中应由承包人负担的（含冬/雨季施工措施增加费、赶工措施费等）各种措施费、规费、人员工资、劳务报酬、税金、（市场、社会及政策）风险、政府各部门的收费以及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

该每瓦固定单价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1）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承包人已在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为完成本工程应包括的全部项目及风险，认可每瓦固定单价应包括招标文件及合同条件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费用。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由于交叉作业或配合而引起的窝工、停工损失、人工和机械的降效；以及施工作业面移交等原因导致不均衡施工对劳动力需求的变化从而出现赶工或窝工，费用不做调整。

（2）除合同中规定可调整的价款外，其他各种变化引起风险。

（3）承包人进行深化设计和按深化设计进行安装、施工发生费用的风险；由于深化设计的修改而导致承包人工程费用的增加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作调整。所有深化设计的设计标准不能低于本工程设计的标准。

（4）各类管线与现有管线的接口施工费用和相关手续费以及由于现有管线标高与设计不同造成的增加费用等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承包人不得以此项工作主张任何费用。

（5）发包人不能保证提供给承包人的相关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承包人在投标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形地貌、周边环境、道路、地下管网、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获批准。

（6）本工程工期紧迫，承包人须承担为保证按工期要求完成全部合同内容及竣工验收而增加投入的风险，发包人不予补偿。

（7）根据工程要求，主要设备（材料）在定货（出厂）前需由发包人、监理、设计赴供货厂家进行考察，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承包人负责承担，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承包人不得以此项工作主张任何费用。

合同中每瓦综合单价为实施包干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该价格不作调整。

五、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发包人拟由项目公司投资、管理该项目，该项目公司将概括承受发包人在本合同中的一切权利和义务（最终以发包人要求为准，由发包人在当地设立的项目公司签订本合同）。

七、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1、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经发包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以下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

深圳瑞兴智慧新能
源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
街道东塘社区西环
路 2110 号盈耀楼 A
单元 401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
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电

0755-88660943

电

0755-83279123

话：

话：

传

0755-83279123

真：

真：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翠竹
支行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 号：

44036625401300409
7403

账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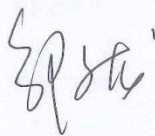
455120000180150000214
7

法定代 表 人：

或

其授权代

表：



法定代 表 人：

或

其授权代 表：



(签字)

(签字)

日 期：

2024年 1 月 10 日

日 期：

2024年 1 月 10 日

网络平台等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或政府有关部门的通报批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20】万元/次违约金。

承包人应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当地劳动监管部门要求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3.2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 刘成武;

项目经理职责: 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职责;

项目经理权限: 根据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 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

1) 承包人在投标、委任和更换项目经理前应向发包人提交拟委任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记录供发包人审核。

2) 未经发包人同意,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项目经理兼职其他项目经理的违约金约定: 承包人每次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 并按发包人要求改正。

3.3 分包

3.3.1 分包约定。承包人只能对超出其自有资质承揽范围的建筑和安装施工、设计工作、并网接入工作进行分包, 分包商不得再分包或转让。

3.3.2 分包单位的资质条件最低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 设计分包商必须具备光伏电站工程设计的合法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 具备电力行业工程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 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或国家、行业要求的其它符合条件的资质。

(2) 并网接入安装分包商必须具备电力设施安装工程服务的合法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 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以上资质, 具体以国家、行业、当地电网要求为准。

(3) 建筑和安装施工分包商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承装(修、试)五级及以上资质, 或国家、行业要求的其它符合条件的资质。

(4) 建筑和安装施工、设计工作、接入安装分包商须经过发包人书面批准, 合同金额不予调整。

3.3.3 对分包人的付款。如果承包人在合同执行中由于对分包人的付款出现重大失误导致项目进度受严重影响, 承包人收到发包人相关通知后, 未及时采取弥补措施并赶上工期, 经分包商同意, 发包人有权利将承包人的分包商提升为发包人的直接合同供货商/分包商, 由发包人直接管理, 并双倍扣除承包人相应部分工程款。

第 4 条 发包人对承包人与分包商之间的法律与经济纠纷不承担任何责

任和义务。**进度计划、延误和暂停**

4.1 项目进度计划

4.1.1 承包人提交项目进度计划的份数和时间: 合同生效后 5 个日历日内提交 2 份;

4.2 采购进度计划

4.2.1 采购开始日期。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深圳瑞兴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概述: 2024 年 8 月 28 日, 深圳市瑞兴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组织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组成的验收组, 对官田学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进行了验收。 本工程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正式开工, 建设内容: 光伏装机容量 182.12KW, 接入逆变器 3 台 (1 台 30kTL, 1 台 50kTL, 1 台 110kTL), 新建并网箱 1 台。 经过数月施工, 完成了合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内容。所有设备、材料的到货、施工、隐蔽工程, 设备安装调试通过的编写, 提交并通过了验收组的审核。			
竣工情况: 外部感观, 通过了验收组的验收, 各系统进行了全面验收测试, 验收测试结果良好。完成了施工资料系统功能, 设备性能, 资料审查, 现场操作及功能演示。现场验收结束后验收组成员对验收情况, 验收意见进行了汇总并提出了整改意见。			
竣工结论: 本工程建设内容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规范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工程资料齐全, 验收合格。 验收结果: 合格			
施工单位 (章)  签名: 刘成凯 2024 年 8 月 28 日		监理单位 (章)  签名: 李晖 2024 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章)  签名: 李晖 2024 年 8 月 28 日	

3、投标人证书：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11425EC1431R0M	
兹证明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4701056U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GB/T 50430-2017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力及输变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特种工程（建筑物结构补强）施工；许可范围内电力设施承装（修、试）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范围内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察、设计	
初次发证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02 月 23 日
签发：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 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www.eacc.com.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 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 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11425E41432R0M		
兹证明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4701056U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力及输变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特种工程(建筑物结构补强)施工; 许可范围内电力设施承装(修、试); 资质范围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资质范围内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02 月 23 日	
签发: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14-M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11425S21433R0M		
兹证明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4701056U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适用范围		
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力及输变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特种工程(建筑物结构补强)施工;许可范围内电力设施承装(修、试);资质范围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资质范围内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次发证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颁发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02 月 23 日		
签发: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网站(www.eacc.com.cn)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21号楼一层 101102		
		
		公众号 证书查询

4、投标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5、投标人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监控系统)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0004992号

软件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监控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2年06月08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105079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321826


2022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市政绿化工程施工管理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414759号

软件名称： 市政绿化工程施工管理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8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08月17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01088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智能电力配网 GIS 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411051号

软件名称： 智能电力配网GIS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9月1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09月19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00717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装修效果三维展示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411198号	
软件名称：	装修效果三维展示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10月17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00732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1月02日	

变压器制造商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383791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电力系统的保护装置及其电力系统

发 明 人：胡新舟;武祥申

专 利 号：ZL 2014 2 0222366.9

专利申请日：2014年04月30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4年10月08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3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实用新型专利

事务数据

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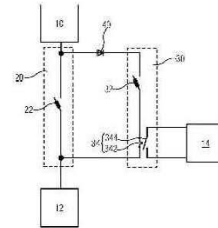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5页 附图3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电力系统的保护装置及其电力系统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电力系统的保护装置及其电力系统,包括一个串联在电力源和变压器之间的主熔断支路,其设有一个在主熔断支路出现短路电流时切断主熔断支路的主熔断器。保护装置还包括:一个并联于主熔断支路的副熔断支路和一个第一二极管。当电力源和变压器之间出现短路电流时,保护装置断开电力源与变压器的电连接,且向远程控制电路反馈电力源和变压器之间出现短路电流。本实用新型还涉及使用该保护装置的电力系统。



CN 203871850 U

6、投标人发明专利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监控系统)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0004992号

软件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监控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2年06月08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105079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321826


2022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市政绿化工程施工管理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414759号

软件名称： 市政绿化工程施工管理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8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08月17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01088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智能电力配网 GIS 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411051号

软件名称： 智能电力配网GIS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9月1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09月19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00717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装修效果三维展示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411198号	
软件名称：	装修效果三维展示软件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10月17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00732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1月02日	

变压器制造商的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2358124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电力变压器

发明人：李林达

专利号：ZL 2014 1 0183298.4

专利申请日：2014年04月30日

专利权人：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1月25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3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申请号: 2014101832984 -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http://epub.sipo.gov.cn/pam.action

收藏夹 建议网站 网页快讯库

申请号: 2014101832984

百度搜索

页面(P) 安全(S) 工具(O)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国专利公布公告

首页

高级查询

IPC分类查询

LOC分类查询

事务数据查询

数据说明

发明专利

发明专利申请

事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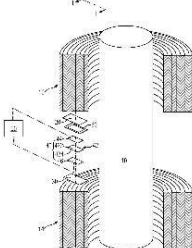
下载

129%

1 / 12

(54)发明名称
电力变压器

(57)摘要
本发明涉及一种电力变压器,包括一个铁芯、一个套设于铁芯的第一线饼和一个套设于铁芯的第二线饼,其中第一线饼和第二线饼同轴设置且沿轴向排列于铁芯。电力变压器还包括一个绕组轴向力测量装置,绕组轴向力测量装置包括位于第一线饼和第二线饼之间并分别与第一线饼和第二线饼的轴向端面接触的一个第一垫块层和一个第二垫块层以及一个设置于第一垫块层和第二垫块层之间的感压组件,其中感压组件将第一线饼和第二线饼施加于感压组件上的压力转换为一个代表压力大小的电压信号输出,绕组的轴向力测量装置通过感压组件可将绕组的轴向力转换为电信号输出,从而可以直接测量出绕组的轴向力。



CN 104112573 B

7、提供所投货物（低压柜、电容补偿柜、配电箱（板）、
计量箱和动力箱）CQC 产品认证证书、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
性自我声明或 3C 强制认证证书

本次投标产品施耐德 BLOKSET 授权书



7.1 BLOKSET(1600A-100A)CQC 认证证书、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
我声明

产品认证证书	
II型自愿认证	
证书编号: CQC2015010301751388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07 日 有效期至: 2032 年 11 月 06 日
委托人名称 及注册地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制造商名称 及注册地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生产企业名称 及生产地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大岭南路 18 号
产品名称和系列、 规格、型号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BLOKSET 主母线:InA=1600A~100A,Icw=30kA;配电母线:Inc=800A~ 100A,Icw=30kA;Ue=400V/690V,Ui=1000V(进线柜、馈电柜),Ui=690V(配电 柜);50Hz;IP40/IP30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GB/T 7251.12-2013
认证模式	型式试验+获证后监督
上述产品符合 CQC12-000001-2020 认证规则的要求, 特发此证。	
本证书为变更证书, 证书首次颁发日期: 2020 年 03 月 29 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验证书信息	
	授权签字人 签发 刘江 谢肇煦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http://www.cqc.com.cn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电话: +86 10 83886666

C(2) 0207855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7260

(CQC(201501030)751388)(16004~100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确认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页)
依据的标准:	GB/T7251.12-2013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0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附页)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7260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BLOKSET 主母线:InA=1600A~100A,Icw=30kA;配电母线:Inc=800A~100A,Icw=30kA;Ue=400V/690V,Ui=1000V(进线柜、馈电柜),Ui=690V(配电柜);50Hz;IP40/IP30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0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第2页/共2页

自我声明

II型自愿认证

有效期至: 2031 年 10 月 09 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验证书信息



电话: +86 10 83886666

C(2) 0109364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7181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确知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 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 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 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 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 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 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页)
依据的标准:	GB 7251.12-2013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3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附页)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7181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BLOKSET 主母线: $I_n A=2500A \sim 1000A$, $I_{cw}=50kA$; 配电母线: $I_n C=1000A$, $I_{cw}=50kA$; $U_e=400V/690V$, $U_i=1000V$; 50Hz; IP40、IP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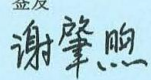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3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7.3 BLOKSET (4000-1600A) CQC 认证证书、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
自我声明

产品认证证书	
II型自愿认证	
证书编号: CQC2009010301329284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09 日 有效期至: 2031 年 10 月 09 日
委托人名称 及注册地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制造商名称 及注册地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生产企业名称 及生产地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产品名称和系列、 规格、型号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BLOKSET 主母线:InA=4000A~1600A,Icw=80kA;配电母线:Inc=1800A~ 1600A,Icw=65kA;Ue=400V/690V,Ui=1000V;50Hz;IP40、IP30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GB/T 7251.12-2013
认证模式	型式试验+获证后监督
上述产品符合 CQC12-000001-2020 认证规则的要求, 特发此证。	
本证书为变更证书, 证书首次颁发日期: 2020 年 03 月 29 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验证书信息	
	授权签字人 签发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http://www.cqc.com.cn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电话: +86 10 83886666

C(2) 0109363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198030100804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确知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 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 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 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 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 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 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页)
依据的标准:	GB/T 7251.12-2013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020-86061359
电子邮箱: bye@byd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1-10-29
自我声明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附页)



自我声明编号: 2021980301008040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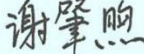
BLOKSET 主母线:InA=4000A~1600A,Icw=80kA;配电母线:
:Inc=1800A~1600A,Icw=65kA;Ue=400V/690V,Ui=1000V;50Hz;IP40、IP30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020-86061359
电子邮箱: bye@byd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1-10-29
自我声明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广东邦业电气有限公司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7.4 XL 动力配电箱 CQC 认证证书、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产品认证证书	
II 型自愿认证	
证书编号: CQC2003010301069027	发证日期: 2024 年 09 月 12 日 有效期至: 2031 年 02 月 26 日
委托人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及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制造商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及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及生产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	动力配电箱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XL 主母线:InA=630A ~ 100A,Icw=30kA;Un=400V,Ui=690V;50Hz;IP30;户内型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GB/T 7251.2-2023
认证模式	产品型式试验+初次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
上述产品符合 CQC12-000001-2020 认证规则的要求, 特发此证。	
本证书为变更证书, 证书首次颁发日期: 2020 年 03 月 29 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验证书信息	
	授权签字人 签发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电话: +86 10 83886666 http://www.cqc.com.cn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9504

XL (1Q(2003010301037)(b30A~100A)(20KA)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确认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 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动力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XL 主母线:InA=630A~100A,Icw=30kA;Ue=400V,Ui=690V;50Hz;IP30
依据的标准: GB 7251.12-2013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1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C(2) 0207852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9275

(GC 2014010701693770) (20140701) (134A)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确认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 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 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 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 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 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 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配电箱(配电柜)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页)
依据的标准:	GB/T7251.3-2017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1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Red Seal]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附页)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9275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JX InA=250A~10A,Icw=10kA;Ue=380V、220V,Ui=500V;50Hz-IP40、IP30-操作面IP20C,户内型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1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广东金盾电气有限公司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第2页/共2页

自我声明

电话: +86 10 83886666

C(2) 0207843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9273

CCC 2020/030/069013 (100A~64)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确认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 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照明开关配电箱(配电板)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页)
依据的标准:	GB/T7251.3-2017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1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附页)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9273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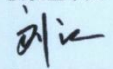
XM InA=100A~6A,Icw=4kA;Ue=400V、230V,Ui=400V;50Hz;IP30-操作面IP20C,户内型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1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第2页/共2页

7.7 电容补偿柜 CQC 认证证书、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产品认证证书	
II型自愿认证	
证书编号: CQC2016010301912701	发证日期: 2022 年 05 月 20 日 有效期至: 2032 年 05 月 19 日
委托人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及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制造商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及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及生产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产品名称和系列、规格、型号	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MNS In=427A ~ 61A,Icw=15kA;Ue=400V,Ui=690V;420kvar ~ 60kvar,单相、三相结合补偿;50Hz;IP40,户内型;控制投切电容器的元件类型:复合开关;有抑制谐波功能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GB/T 15576-2020
认证模式	产品型式试验+初次工厂检查+获证后监督
上述产品符合 CQC12-000001-2020 认证规则的要求, 特发此证。	
本证书为变更证书, 证书首次颁发日期: 2020 年 03 月 29 日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 (www.cnca.gov.cn) 查验证书信息	
	授权签字人 签发  谢肇熙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http://www.cqc.com.cn 中国·北京·南四环西路188号9区 100070 电话: +86 10 83886666	

C(2) 0173983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7240

(CQC 2016010301910701) (42/A~61/A)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确知知晓《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者) 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 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 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 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 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 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 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

生产者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	CNCA-00C-008: 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
产品名称:	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见附页)
依据的标准:	GB/T15576-2008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0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字: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附页)



自我声明编号: 2020980301047240

产品系列、型号、规格:

MNS In=427A~61A, Icw=15kA; Ue=400V, Ui=690V; 420kvar~60kvar, 单相、三相结合补偿; 50Hz; IP40, 户内型; 控制投切电容器的元件类型: 复合开关; 有抑制谐波功能

联系人: 张国祥
电话: 13660240145
电子邮箱: 441080793@qq.com
指定签字人:

张国祥

自我声明时间: 2020-10-20

自我声明地点: 广州市

生产者签章:



注: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cx.cnca.cn)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

8、提供所投货物（变压器）型式试验报告和检验检测报告

No.DY214100A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三相干式变压器

型号规格 SCB-2500/10-NX2(SCB14-2500/10)

委托单位 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例行试验、型式试验、特殊试验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国家智能电网输配电设备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TESTING AND INSPECTION CENTER FOR INTELLIGENT GRID TRANSMISSION AND DISTRIBUTION EQUIPMENT (GUANGDONG)

检验检测专用章
(D1)
2022-07-18

声 明

1. 在电脑篡改本报告将被电子签名记录并显示报告被修改，且本报告作废；报告涂改、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2. 本报告有效性的在线验证，可登录国家智能电网输配电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网站（<http://www.cest.asia>）进行验证（委托方/受检方不同意公开的报告信息除外）。
3. 电子签名的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在报告签发日期之后，且未显示报告被修改或更新，则本电子报告的法律效力有效。未经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委托方/受检方如对检验检测结果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检验检测结果(有特别规定除外)。
5. 委托检验检测仪对来样负责。
6. 不得利用检验检测结果和报告进行不当或违法宣传。
7. 电子签名有效性需手动添加证书信任。添加证书信任操作：点击签名属性-点击显示证书-点击信任-点击添加到可信任身份-勾选所有-点击确定-点击验证签名。

若报告无 CMA 标识章，则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

No.DY214100A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检测报告

第1页 共37页

产品名称	三相干式变压器	生产日期/ 有效日期	2021年10月/ _____
型号、规格、 商标、等级	SCB-2500/10-NX2(SCB14-2500/10)	编号/批号	E21024932/ _____
受检单位	_____	检测单号/ 抽样单号	YBQ21/000762/ _____
受检单位 地址	_____	检测类别	例行试验、型式试验、 特殊试验
委托单位	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抽样地点	_____
生产者 (制造商)	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抽样基数	_____
生产者 (制造商) 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骏功路26号	来样方式 送/抽样者	送样(李明静)
样品数量	1台	到样日期/ 抽样日期	2021-10-19/ _____
样品状态	外观完好	验讫日期	2022-07-18
检测依据	GB/T 1094.1-2013《电力变压器 第1部分：总则》 GB/T 1094.3-2017《电力变压器 第3部分：绝缘水平、绝缘试验和外绝缘空气间隙》 GB/T 1094.5-2008《电力变压器 第5部分：承受短路的能力》 GB/T 1094.10-2003《电力变压器 第10部分：声级测定》 GB/T 1094.11-2007《电力变压器 第11部分：干式变压器》 GB/T 10228-2015《干式电力变压器技术参数和要求》 GB 20052-2020《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T 35710-2017《35kV及以下电压等级电力变压器容量评估导则》		
判定依据	委托技术要求		
检测 结论	本次委托检测共检13项，所检项目全部符合检测依据和判定依据的要求。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07-18 (印)		
备注	1、生产者(制造商)提供实际生产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26号； 2、DY214100检测报告作废。		

批准：



审核：



主检：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 页 共 37 页	
检测项目及结果汇总					
序号	试验项目	规定值	测量值		项目 结论
		标准 (技术要求)	短路前	短路后	
1	绝缘电阻测量 (例行试验)	提供绝缘电阻值 (GΩ)	H - L-E: >100 L - H-E: >100 H.L - E: >100	H - L-E: >100 L - H-E: >100 H.L - E: >100	提供实 测值
2	电压比测量和联 结组标号检定 (例行试验)	主分接电压比偏差: ±0.5% 联结组标号: <u>Dyn11</u>	-0.13% Dyn11	-0.14%~-0.11% Dyn11	合格
3	绕组电阻测量 (例行试验)	高压绕组电阻(线)不平衡率≤2(%) 低压绕组电阻(线)不平衡率*≤2(%) 低压绕组电阻(相)不平衡率≤4(%)	高压(线): 0.16 低压(线): 3.91 低压(相): 0.41	高压(线): 0.18 低压(线): 3.99 低压(相): 0.51	合格
4	外施耐压试验 (例行试验)	高压: <u>35</u> kV 60s 低压: <u>3</u> kV 60s	35.1kV 60s 3.0kV 60s	35.1kV 60s 3.0kV 60s	合格
5	感应耐压试验 (例行试验)	施加电压 (kV): 2U _r 感应电压 (kV): 20 持续时间 (s): 120 (f _n /f) 频率 (Hz): f > 50	0.8 20 30 200	0.8 20 30 200	合格
6	空载损耗和空载 电流测量 (例行试验)	I ₀ (%): ≤ <u>0.17</u> P ₀ (kW): ≤ <u>2.450</u>	0.15 2.235	0.14 2.233	合格
7	短路阻抗和负载 损耗测量 (例行试验)	t= <u>120</u> °C Z (%): <u>6.0</u>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 页 共 37 页	
检测项目及结果汇总					
序号	试验项目	规定值	测量值	项目 结论	
		标准（技术要求）			
11	容量评估（容量测试）	标称额定容量：2500kVA	见第 11 项	合格	
12	短路承受能力试验 （特殊试验）	每相试验次数：3 次 持续时间（s）： <u>0.50</u> ± 10% 试验电流、电压波形无异常 试验前后测量相电抗差：≤ <u>2.0</u> % 试验前后实体检查应无明显变化 短路后复试例行试验合格	3 次 <u>0.502~0.510</u> 无异常 最大相电抗差 <u>0.73</u> % 无明显变化 复试例行试验合格	合格	
13	雷电冲击试验 （型式试验）	全波（kV）： <u>75</u> （1 ± 3%）	72.89 ~ 74.65	合格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4 页 共 37 页
1. 制造单位规定的样品参数 额定容量：2500kVA 额定电压：10/0.4kV 额定电流：144.3/3608A 额定频率：50Hz 相数：3相 分接范围：(10±2×2.5%) /0.4kV 联结组标号：Dyn11 冷却方式：AN 绝缘耐热等级：F/F 海拔高度：≤1000m 线圈结构：圆形同心式线圈 线圈材质：铜 绝缘水平：h.v. 线路端子：LI/AC 75/35kV l.v. 线路端子：AC 3kV 2. 样品状态描述 (1) 样品实测尺寸：长 2108mm；宽 1280mm；高 1930mm。 (2) 样品高、低压侧相序标识清晰、准确。 (3) 样品外观无碰撞、损坏之处。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7 页 共 37 页		
6 空载损耗和空载电流测量 (例行)						试验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相对湿度: 65%; 环境温度: 25.8℃; 大气压: 101.0kPa		
方均根值电压 (V)				空载电流		空载损耗		
平均值电压表读数	方均根值电压表读数			(A)	(%)	实测值 (kW)	校正值 (kW)	
400.0	400.2			5.26	0.15	2.236	2.235	
注: 方均根值电压表与平均值电压表读数之差在 3%以内。								
7 短路阻抗和负载损耗测量 (例行)						试验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相对湿度: 65%; 环境温度: 26.6℃; 大气压: 101.0kPa		
绕组	分接位置	施加电流		测量电压 (kV)	短路阻抗 (每相)		负载损耗 (kW)	总损耗 (kW)
		(A)	I/Ir (%)		高压阻抗 (Ω)	(%)	校正值	校正值
					t=120℃ I=Ir	t=120℃ I=Ir	t=120℃ I=Ir	t=120℃ I=Ir
高压 低压	1	131.87	95.9	0.610	2.68	6.07	13.740	15.975
	3	138.31	95.8	0.581	2.43	6.08	14.058	16.293
	5	146.13	96.2	0.558	2.21	6.12	14.561	16.796
8 局部放电测量 (例行)								试验日期: 2021 年 10 月 20 日
								相对湿度: 66%; 环境温度: 28.4℃; 大气压: 101.4kPa
施加电压			时间	局部放电量 (pC)				
(kV)	倍数	1U		1V	1W			
18	1.8Ur	30s	—	—	—			
13	1.3Ur	3min	<5	<5	<4			
注: 试验前、后的背景噪声水平为 < 2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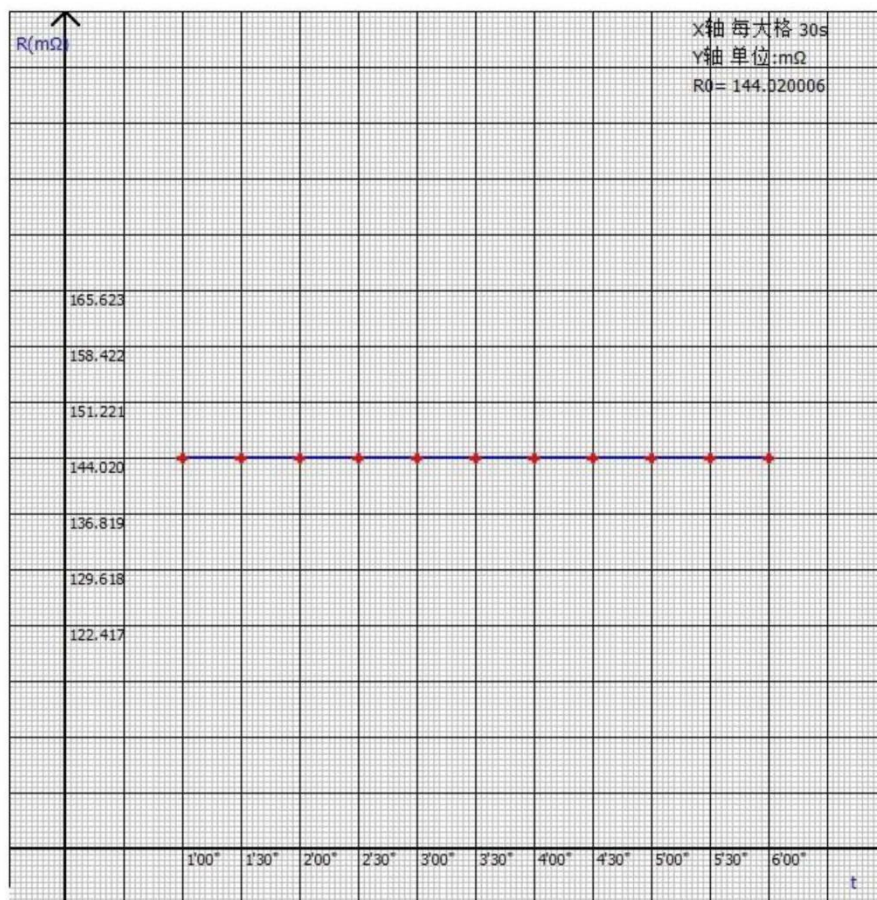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8 页 共 37 页
9 温升试验（型式）					
试验日期：2021 年 10 月（21~22）日					
相对湿度：（55~70）%； 环境温度：（23.4~26.8）℃； 大气压：（101.0~101.3）kPa					
采用模拟负载法，空载损耗下在低压侧施加额定电压 <u>400</u> V，负载损耗条件下在高压侧应加规定电流 <u>144.3</u> A，实际施加电流 <u>144.3</u> A，测量结果如下：					
空载损耗下测量结果					
绕组	电阻测量（mΩ）		环境温度（℃）		绕组温升（K）
	热电阻	冷电阻	测热态电阻	测冷态电阻	
高压 R _{1V1W}	144.02	142.44	26.1	25.8	2.6
低压 R _{2V2W}	0.2044	0.1946			12.8
负载损耗下测量结果					
绕组	电阻测量（mΩ）		环境温度（℃）		绕组温升（K）
	热电阻	冷电阻	测热态电阻	测冷态电阻	
高压 R _{1V1W}	182.86	142.44	24.1	25.8	75.7
低压 R _{2V2W}	0.2531	0.1946			80.1
温升计算结果					
绕组温升（K）	高压	76.6			
	低压	86.5			



空载状态下热电阻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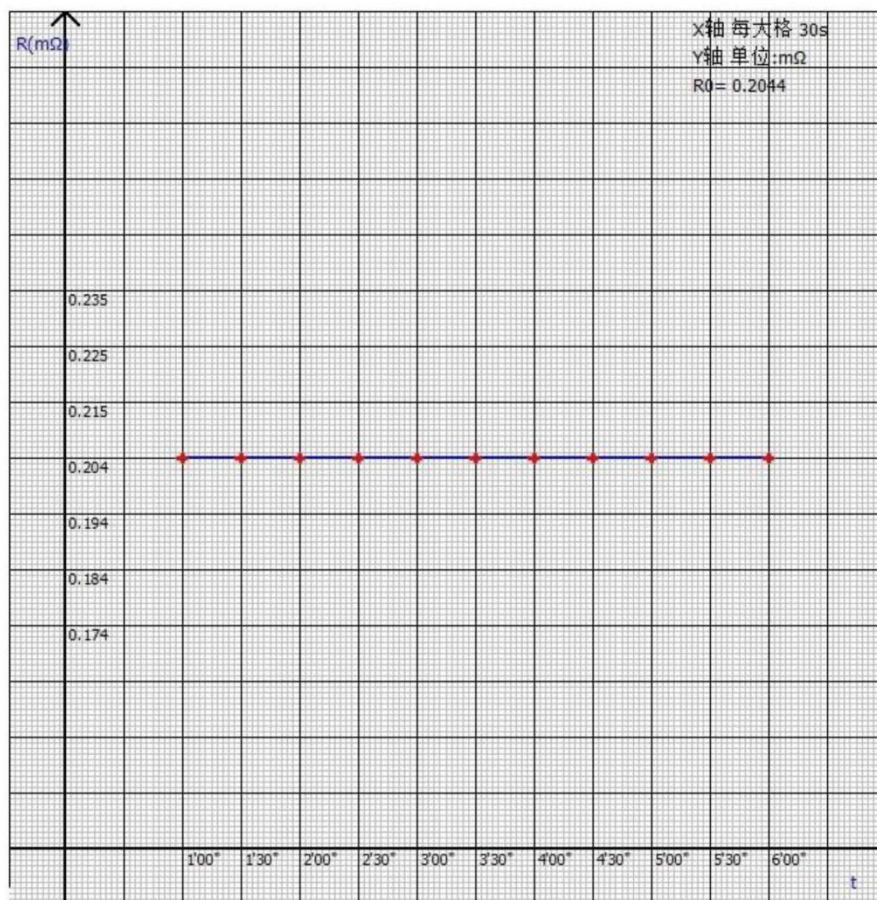
变压器型号: SCB-2500/10-NX2(SCB14-2500/10)
编号: E21024932
被测绕组: H.V. R_{1V1W}
冷态温度: 25.8℃ 冷态电阻: 142.44mΩ





空载状态下热电阻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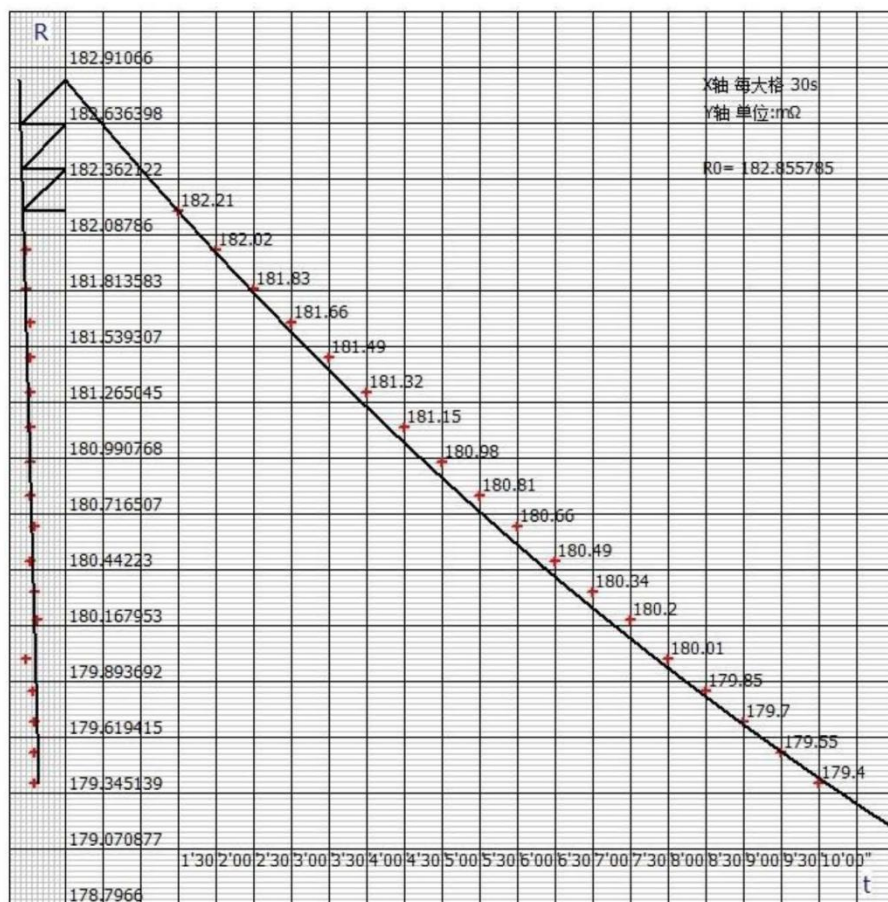
变压器型号: SCB-2500/10-NX2 (SCB14-2500/10)
编号: E21024932
被测绕组: L.V. R_{2V2W}
冷态温度: 25.8℃ 冷态电阻: 0.1946mΩ





负载状态下热电阻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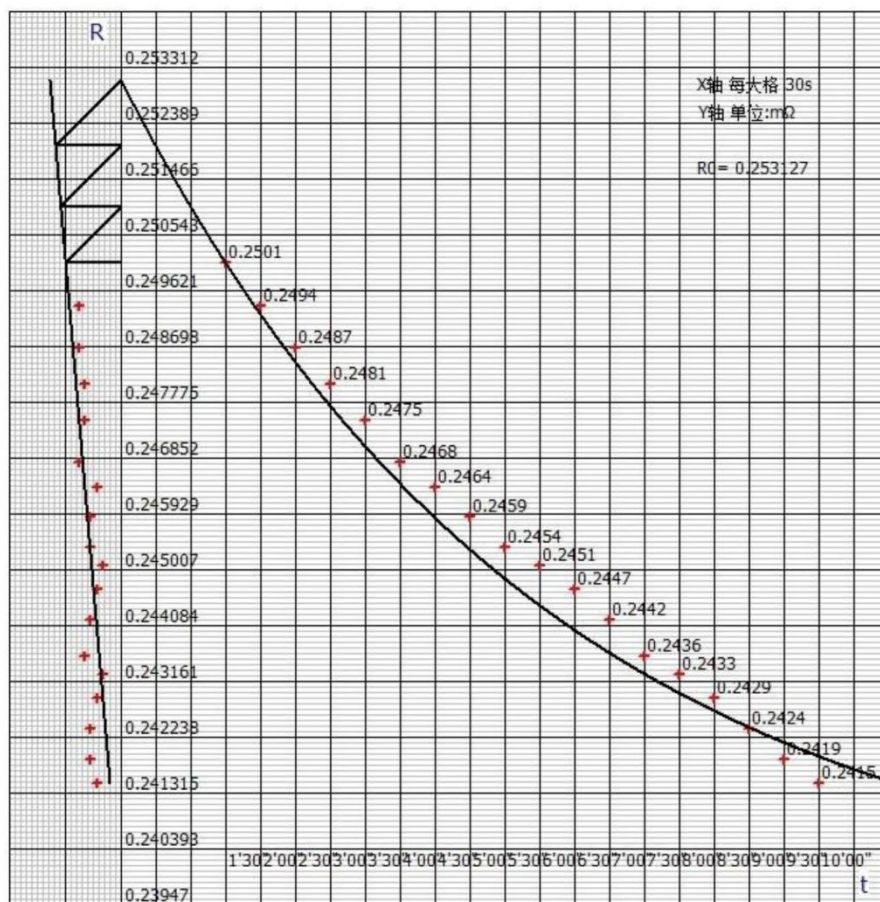
变压器型号: SCB-2500/10-NX2(SCB14-2500/10)
编号: E21024932
被测绕组: H.V. R_{1V1W}
冷态温度: 25.8℃ 冷态电阻: 142.44m Ω





负载状态下热电阻曲线

变压器型号: SCB-2500/10-NX2(SCB14-2500/10)
编号: E21024932
被测绕组: L.V. R_{2V2W}
冷态温度: 25.8℃ 冷态电阻: 0.1946mΩ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13 页 共 37 页	
10 声级测定 (型式) 试验日期: 2021 年 10 月 20 日 相对湿度: 63%; 环境温度: 28.1℃; 大气压: 101.4kPa					
10.1 负载电流声功率级估算 $L_{WA,IN} \approx$ <u>46</u> dB (A), 比声功率级的标准要求值 <u>72</u> dB (A) 低 <u>26</u> dB (A), 则只需要进行空载声功率级测量, 不需进行负载电流声功率级测量。					
10.2 声压级测量及声功率级计算 试验时低压绕组励磁电压: <u>400</u> V; 电源频率: 50 Hz; 变压器分接位置: <u>3</u> 分接; 测量点布置 <u>14</u> 个; 测量点间的距离 <u>0.81</u> m; 测量点高度为 <u>0.94</u> m;					
测 量 环 境 条 件					
测量室总表面积 S_v (m ²)	平均吸声系数 α	吸声量 A (m ²)	与基准发射面距离 (m)	测量表面面积 S (m ²)	环境修正值 K (dB (A))
3151	0.15	472.7	1.0	32.7	1.1
测 量 结 果: (dB (A))					
冷却装置状态	A 计权声压级 $\overline{L_{PA}} = 10 \lg (10^{0.1 \overline{L_{PA0}}} + 10^{0.1 \overline{L_{bgA}}}) - K$		A 计权声功率级 $L_{WA, UN} = \overline{L_{PA}} + 10 \lg (S/S_0)$		
AN	43		58		
注: 试验前的背景噪声平均值为 <u>35.0</u> dB (A), 试验后的背景噪声平均值为 <u>35.3</u> dB (A)。 $\overline{L_{PA0}}$: 未修正的平均 A 计权声压级; $\overline{L_{PA0}} = 10 \lg (\frac{1}{N} \sum_{i=1}^N 10^{0.1 L_{PAi}})$ $\overline{L_{bgA}}$: 两个计算出的背景噪声平均 A 计权声压级中的较小者。 按 10.1 规定计算: $L_{WA, SN} =$ <u>58</u> (dB (A))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14 页 共 37 页			
11 容量评估（容量测试） 试验日期： 2022 年 7 月 18 日										
11.1 直流电阻测量：见第 3 项目										
11.2 负载损耗/短路阻抗测量： 环境温度：26.6℃；参考温度：120℃										
序号	预设容量 (kVA)	预设容量 对应的标 准短路阻 抗 (%)	施加电 流 (A)	测量电 压 (kV)	测量损 耗 (kW)	负载损 耗 P_k (kW)	短路阻 抗 Z_k (%)	短路阻抗 与标准短 路阻抗的 偏差 (%)	偏差允 许范围 (%)	偏差是 否在允 许范围 内
1	1000	6.0	138.31	0.581	11.084	2.250	2.43	-59.5	±10	否
2	1250	6.0				3.514	3.04	-49.3		否
3	1600	6.0				5.758	3.89	-35.2		否
4	2000	6.0				8.997	4.86	-19.0		否
5	2500	6.0				14.058	6.08	+1.3		是
预评估容量 (kVA)						评估容量 (kVA)				
2500						2500				
11.3 温升试验：见第 9 项目										
11.4 评估结果										
预评估容量 (kVA)						评估容量 (kVA)				
2500						2500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15 页 共 37 页		
12 短路承受能力试验（特殊） 试验日期：2021 年 10 月 25 日								
12.1 短路试验电流计算（参考温度 120 ℃）								
分接位置		线峰值电流值（A）		线对称电流值（A）		倍数（ $K\sqrt{2}$ ）		
1		5230		2107		2.482		
3		5435		2194		2.477		
5		5624		2277		2.470		
12.2 短路试验施加电流								
采用三相电源试验，预先在低压侧短路，然后将电源电压施加到高压侧。试验波形无异常。波形图见第 25 页至第 33 页。								
线峰值电流和线对称电流百分数为施加电流值比计算电流值。								
分接位置	次数	施加电流端子	电流测量					
			线峰值电流值		线对称电流值		持续时间（s）	波形编号
			（A）	（%）	（A）	（%）		
1	第 1 次	1U	5139	98.3	1990	94.4	0.502	D21D-BQ0762-S1
		1V	4185	80.0	1985	94.2		
		1W	3835	73.3	1979	93.9		
	第 2 次	1U	5036	96.3	1986	94.3	0.503	D21D-BQ0762-S2
		1V	4514	86.3	1981	94.0		
		1W	3429	65.6	1988	94.4		
	第 3 次	1U	5128	98.0	2012	95.5	0.503	D21D-BQ0762-S3
		1V	4494	85.9	1990	94.4		
		1W	3499	66.9	1981	94.0		
	电抗测量							
	次数		相电抗值（Ω）			相电抗偏差（%）		
			1U	1V	1W	1U	1V	1W
试验前		7.91	7.80	7.88	—	—	—	
试验后	第 1 次	7.94	7.79	7.92	+0.31	+0.06	+0.50	
	第 2 次	7.94	7.79	7.91	+0.28	+0.03	+0.49	
	第 3 次	7.94	7.79	7.91	+0.27	+0.02	+0.48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17 页 共 37 页		
分接位置	次数	施加电流端子	电流测量						
			线峰值电流值		线对称电流值		持续时间 (s)	波形编号	
			(A)	(%)	(A)	(%)			
5	第 1 次	1U	5087	90.5	2209	97.0	0.510	D21D-BQ0762-S7	
		1V	3784	67.3	2203	96.8			
		1W	5573	99.1	2198	96.5			
	第 2 次	1U	5264	93.6	2205	96.8	0.510	D21D-BQ0762-S8	
		1V	3619	64.3	2209	97.0			
		1W	5562	98.9	2197	96.5			
	第 3 次	1U	5283	93.9	2203	96.8	0.510	D21D-BQ0762-S9	
		1V	3732	66.4	2209	97.0			
		1W	5666	100.7	2206	96.9			
	电抗测量								
	次数		相电抗值 (Ω)			相电抗偏差 (%)			
			1U	1V	1W	1U	1V	1W	
试验前		6.53	6.43	6.50	—	—	—		
试验后	第 1 次	6.55	6.43	6.54	+0.25	+0.08	+0.61		
	第 2 次	6.55	6.43	6.54	+0.26	+0.08	+0.68		
	第 3 次	6.55	6.43	6.54	+0.26	+0.08	+0.73		
最大相电抗差为: 0.73 % 短路试验后线圈、引线和支撑件结构等无明显位移、变形、器身表面没有发现放电痕迹。 见试验前后照片。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19 页 共 37 页		
12.3.4 外施耐压试验（例行） 试验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相对湿度：55%；环境温度：27.3℃；大气压：101.8kPa						
加压部位	试验电压（kV）	试验时间（s）	结果			
高压—地及低压	35.1	60	符合			
低压—地及高压	3.0	60				
12.3.5 感应耐压试验（例行） 试验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相对湿度：55%；环境温度：27.3℃；大气压：101.8kPa						
分接位置	施加电压（kV）	感应电压（kV）	感应倍数	频率（Hz）	试验时间（s）	结果
	低压	高压				
3	0.8	20	2	200	30	符合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1 页 共 37 页	
13 雷电冲击试验（型式） 试验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相对湿度：55%；环境温度：27.3℃；大气压：101.8kPa 试验项目及电压					
耐受端子	额定耐受电压（kV）		分接位置		
	雷电全波				
1U,1V,1W	75		3		
试验程序： 一次降低电压的负极性全波冲击； 三次额定电压的负极性全波冲击； 试验波形记录： T1：波头时间； T2：半峰值时间； Upk：峰值电压。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2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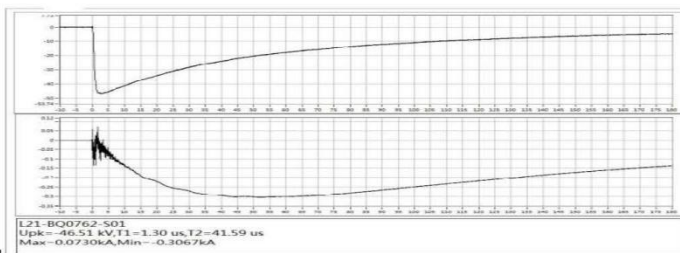
被试端子: 1U

试验极性: 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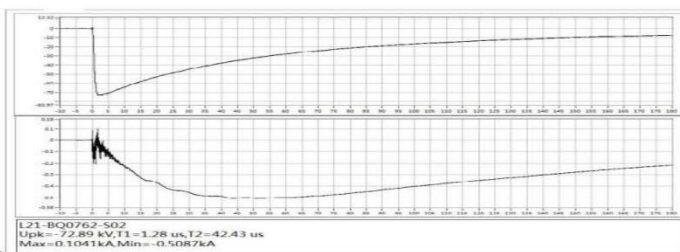
分接位置: 3

通道 1: 电压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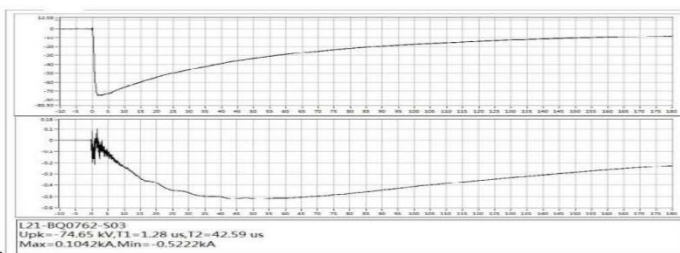
通道 2: 中性点电流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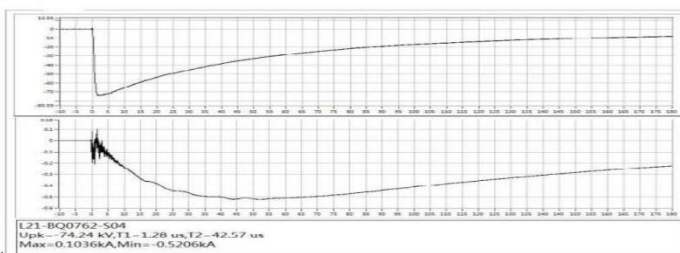
编号: L21-BQ0762-S01



编号: L21-BQ0762-S02



编号: L21-BQ0762-S03



编号: L21-BQ0762-S04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3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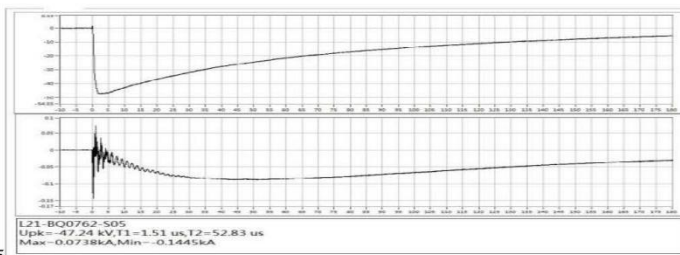
被试端子: 1V

试验极性: 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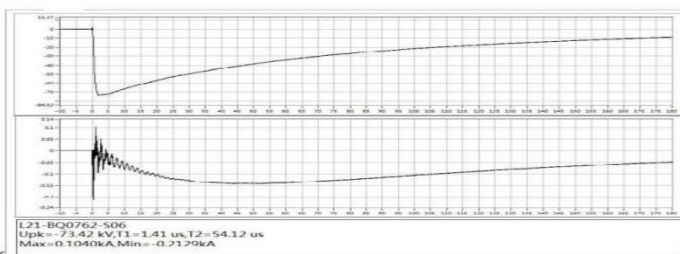
分接位置: 3

通道 1: 电压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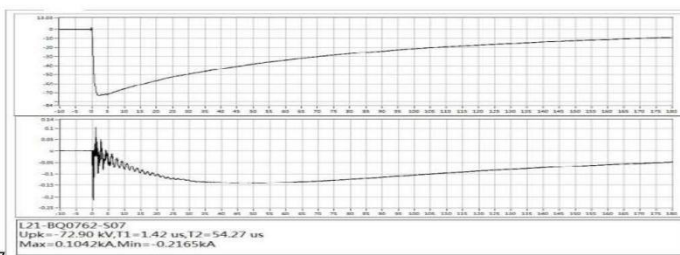
通道 2: 中性点电流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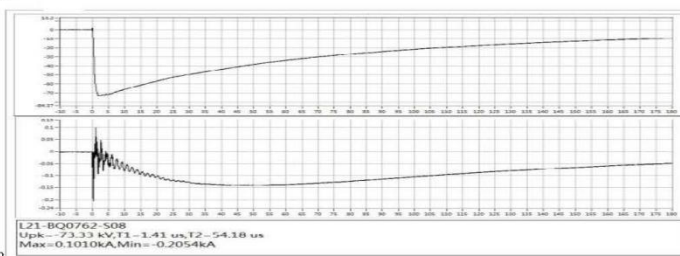
编号: L21-BQ0762-S05



编号: L21-BQ0762-S06



编号: L21-BQ0762-S07



编号: L21-BQ0762-S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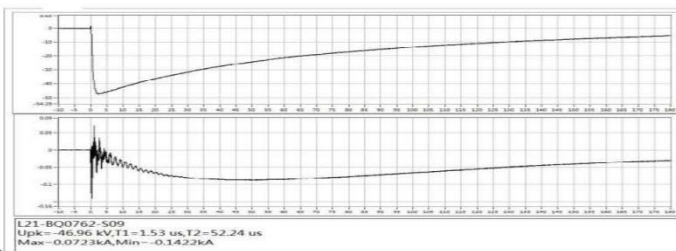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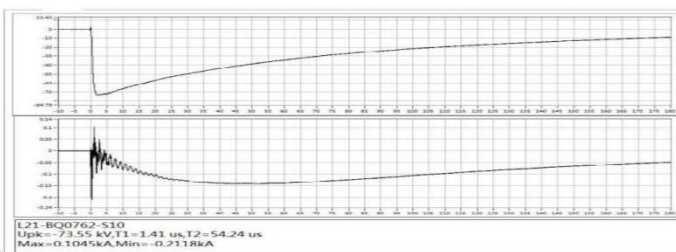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4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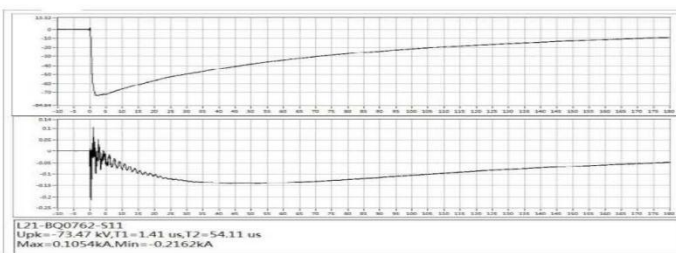
被试端子: 1W
试验极性: 负
分接位置: 3
通道 1: 电压波
通道 2: 中性点电流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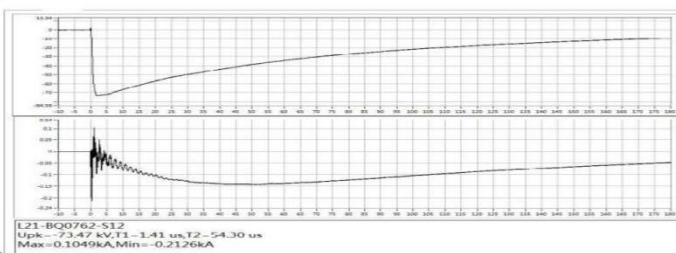
编号: L21-BQ0762-S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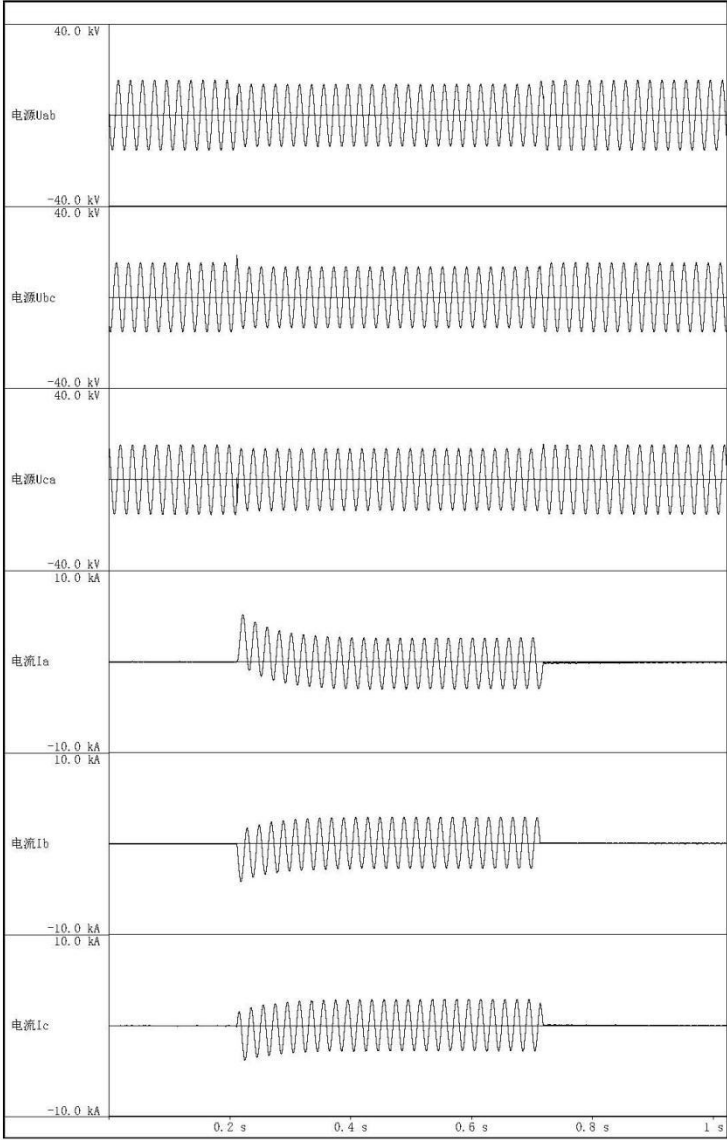
编号: L21-BQ0762-S10



编号: L21-BQ0762-S11



编号: L21-BQ0762-S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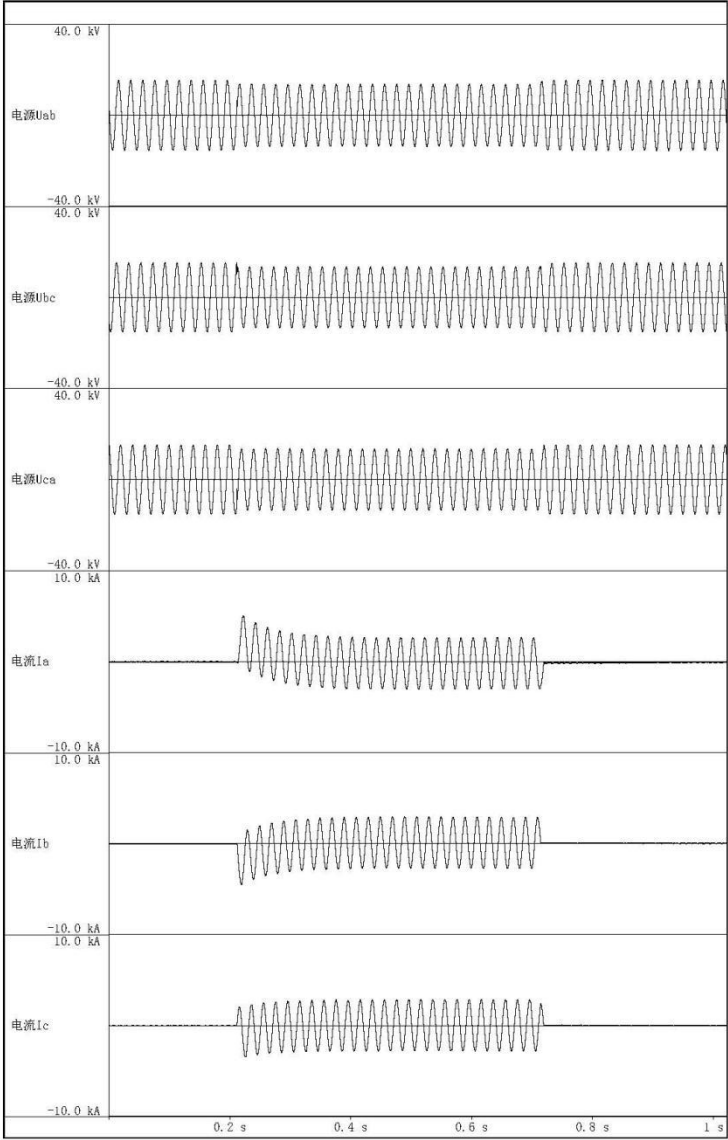


D21D-BQ0762-S1

$I_p=5139\text{ A}$
 $I_{rms}=1990\text{ A}$

$I_p=4185\text{ A}$
 $I_{rms}=1985\text{ A}$

$I_p=3835\text{ A}$
 $I_{rms}=1979\text{ A}$
 $t=0.502\text{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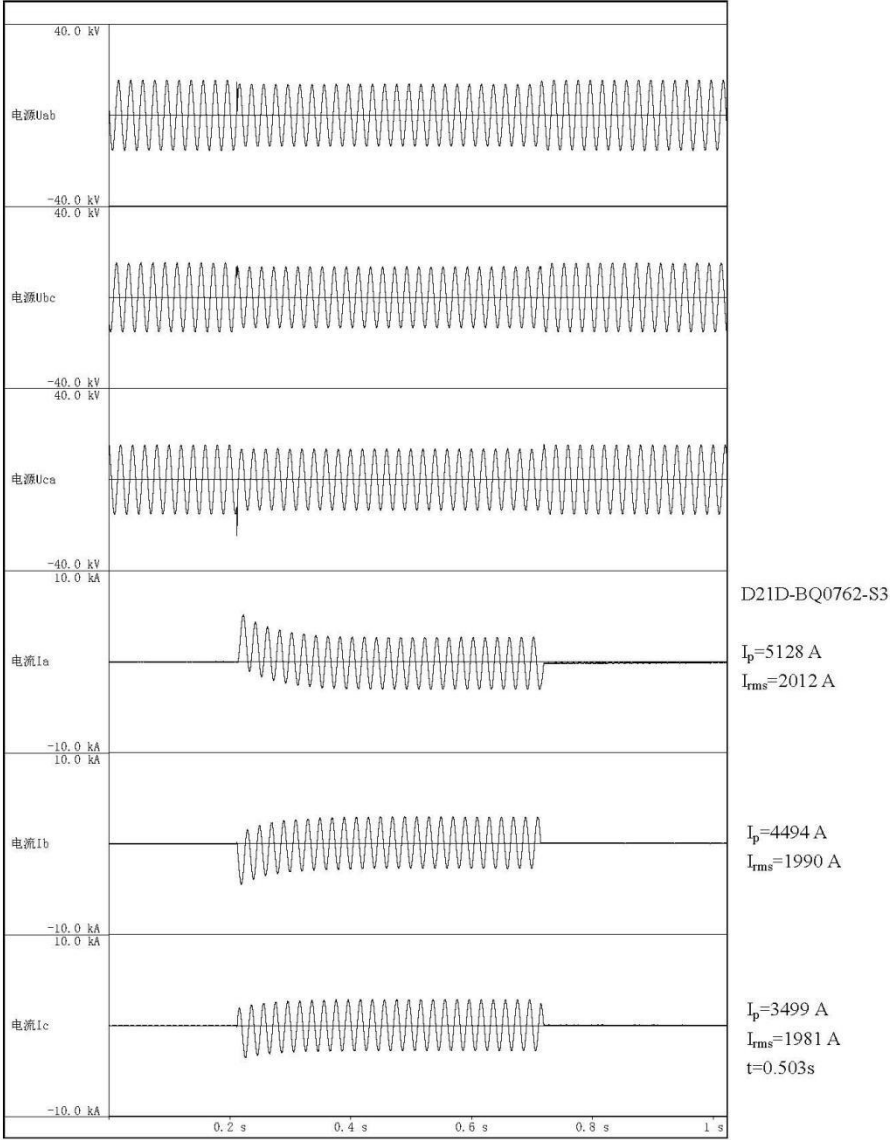


D21D-BQ0762-S2

$I_p=5036\text{ A}$
 $I_{rms}=1986\text{ A}$

$I_p=4514\text{ A}$
 $I_{rms}=1981\text{ A}$

$I_p=3429\text{ A}$
 $I_{rms}=1988\text{ A}$
 $t=0.503\text{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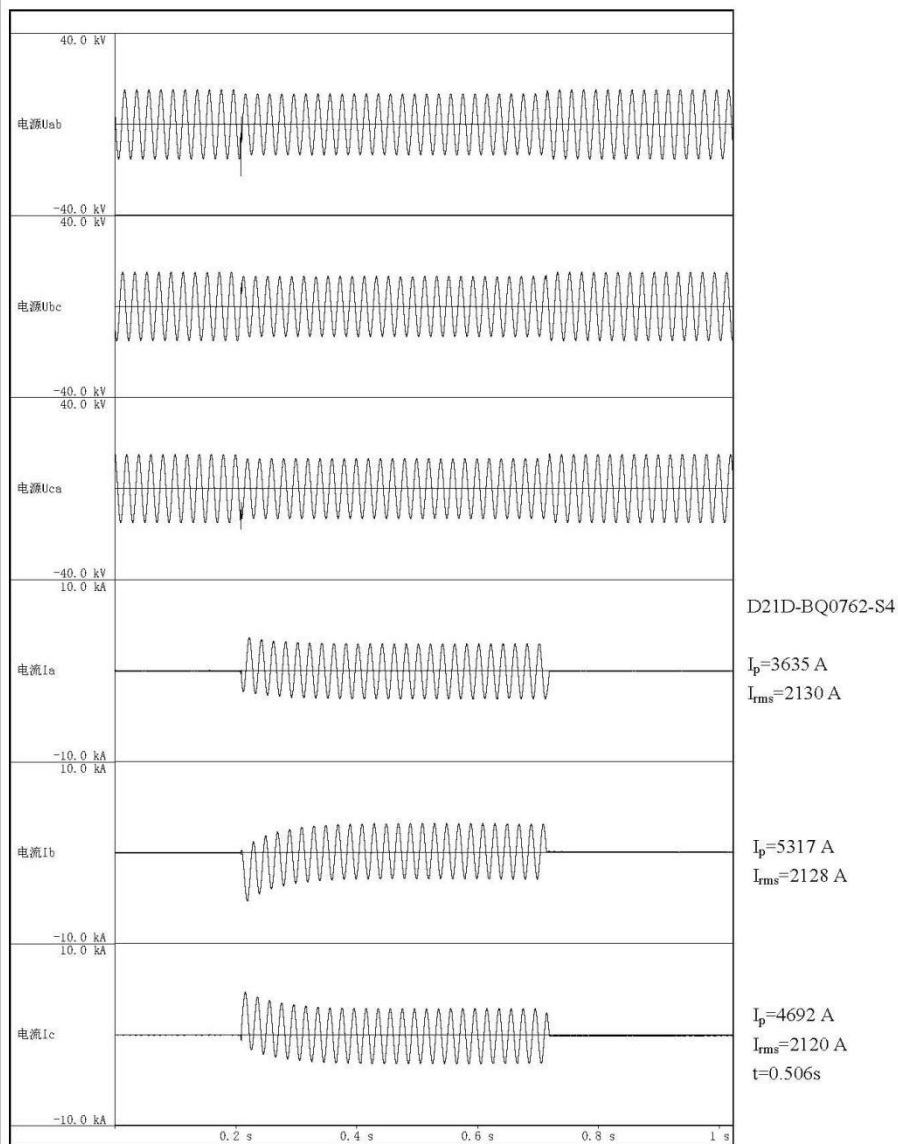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8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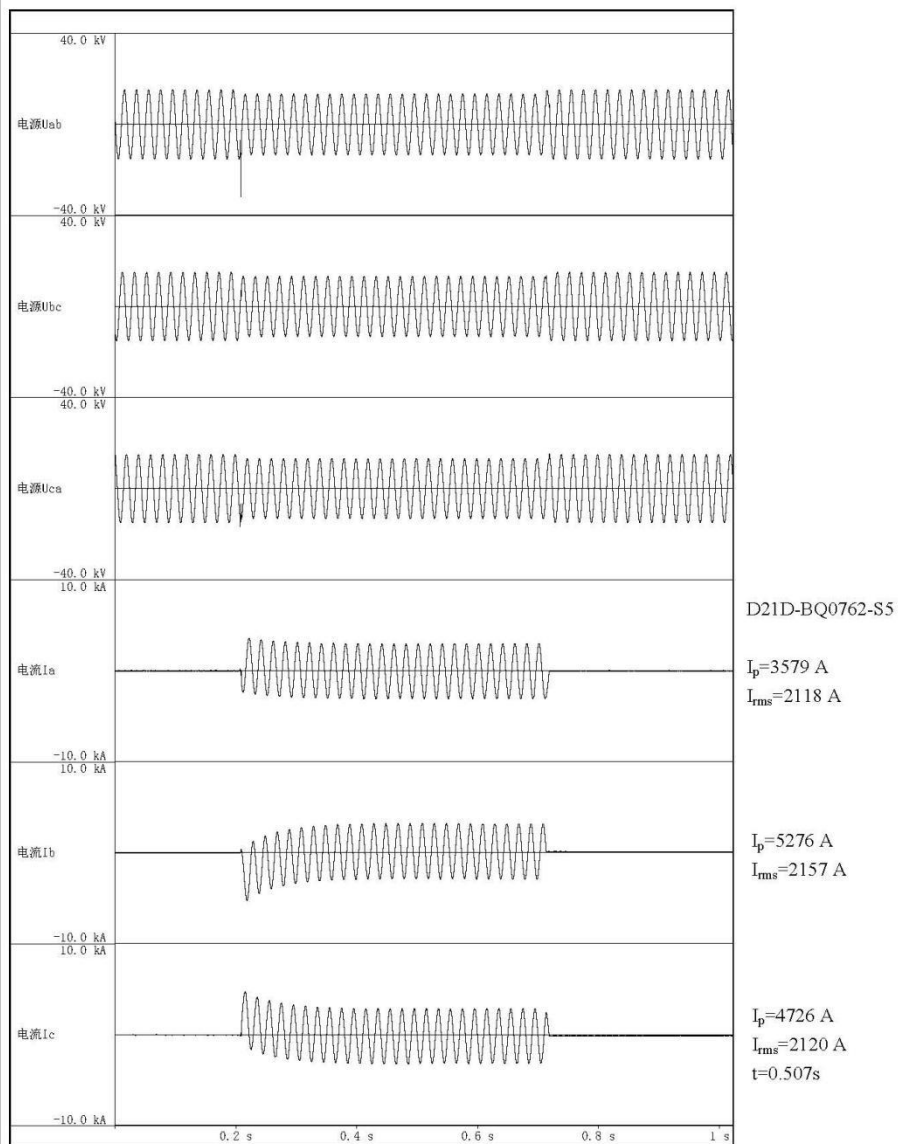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29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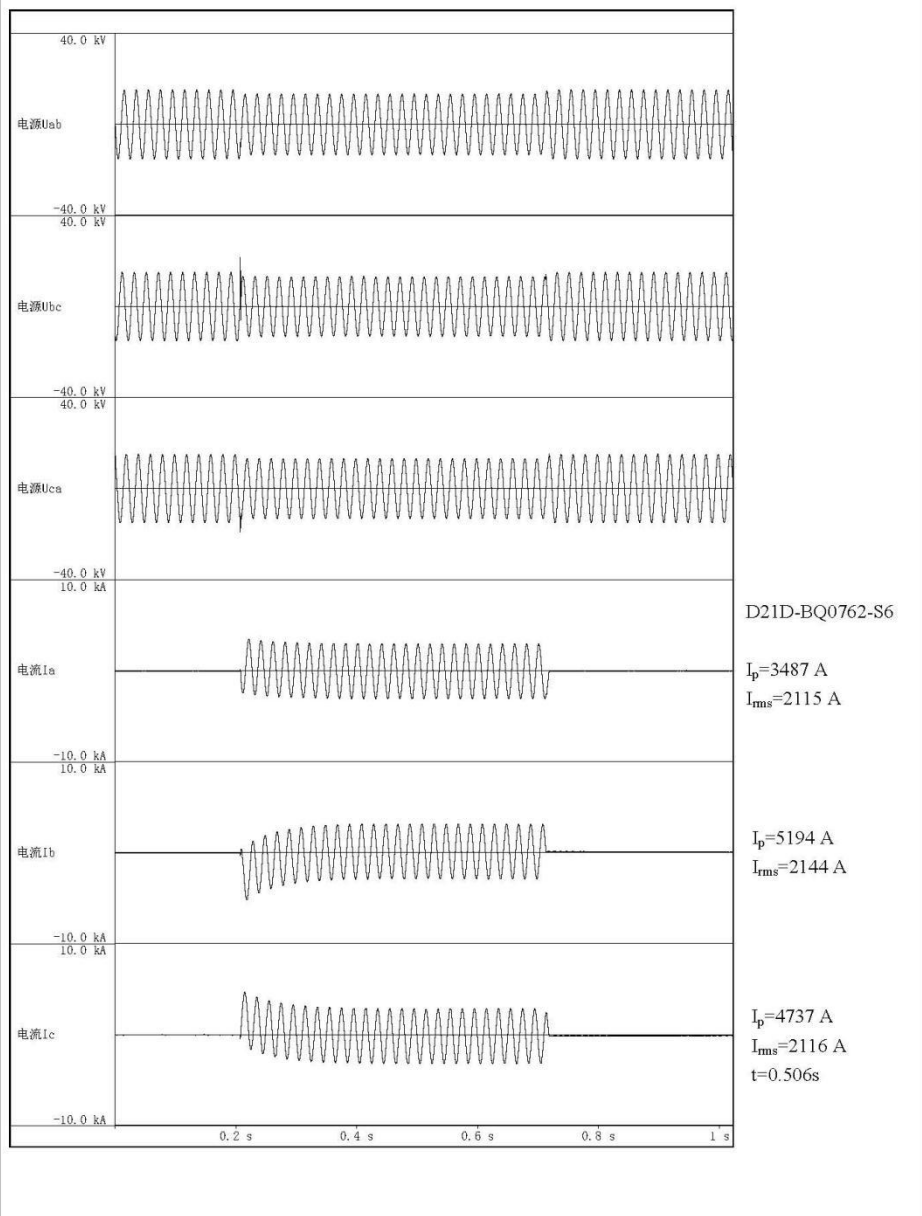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0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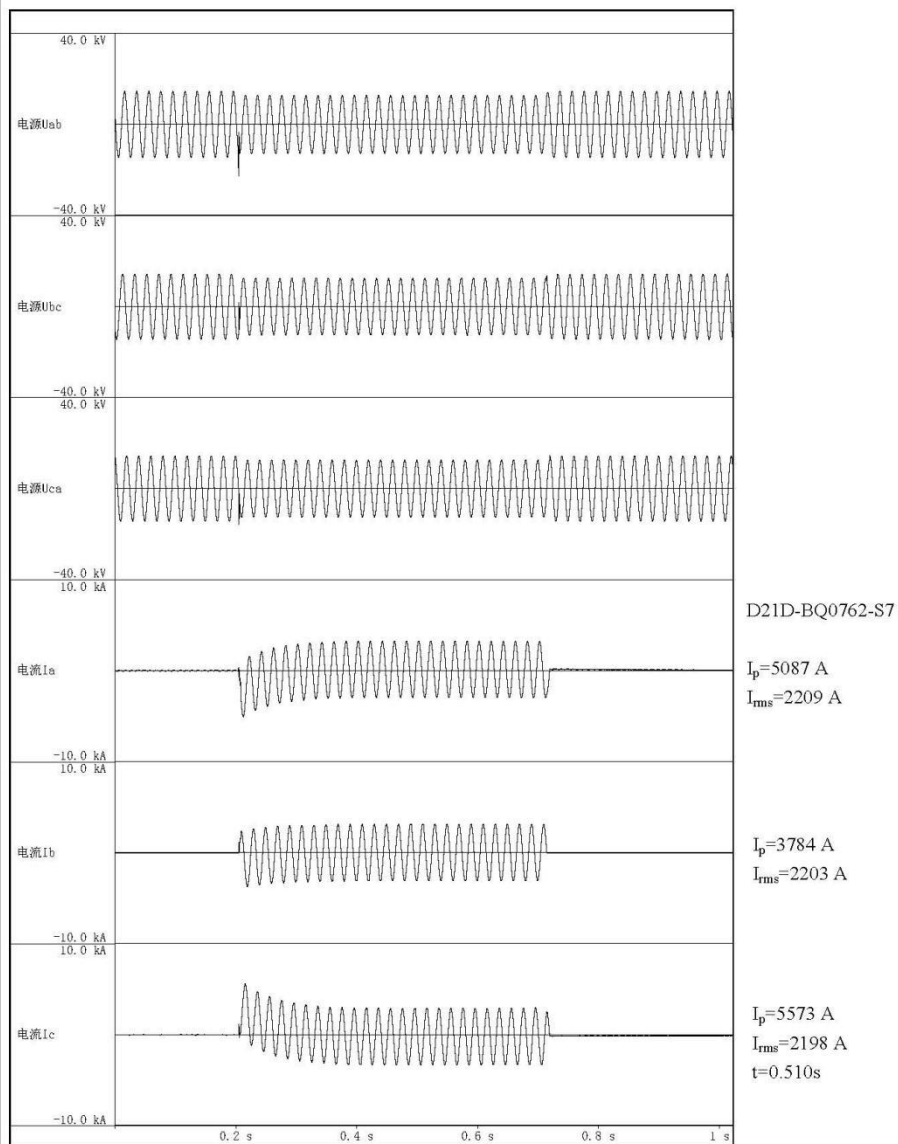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1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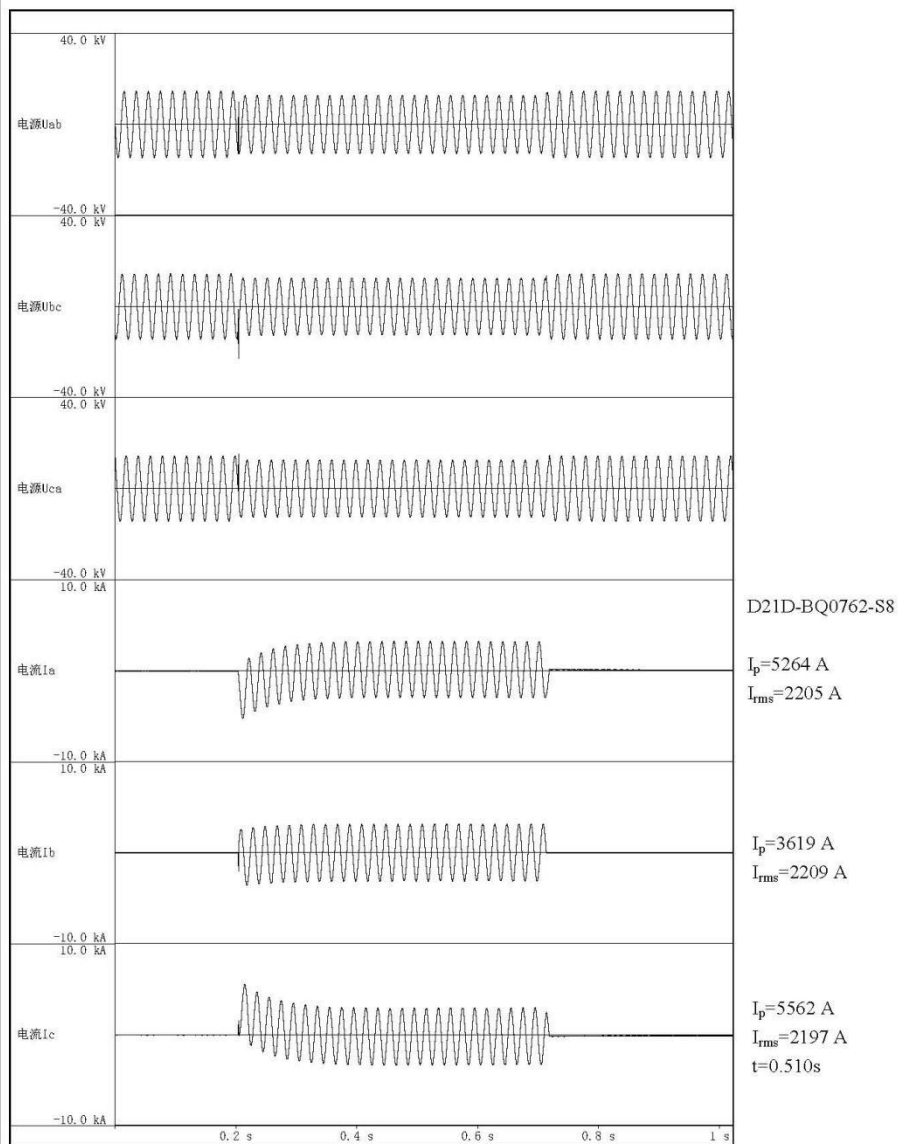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2 页 共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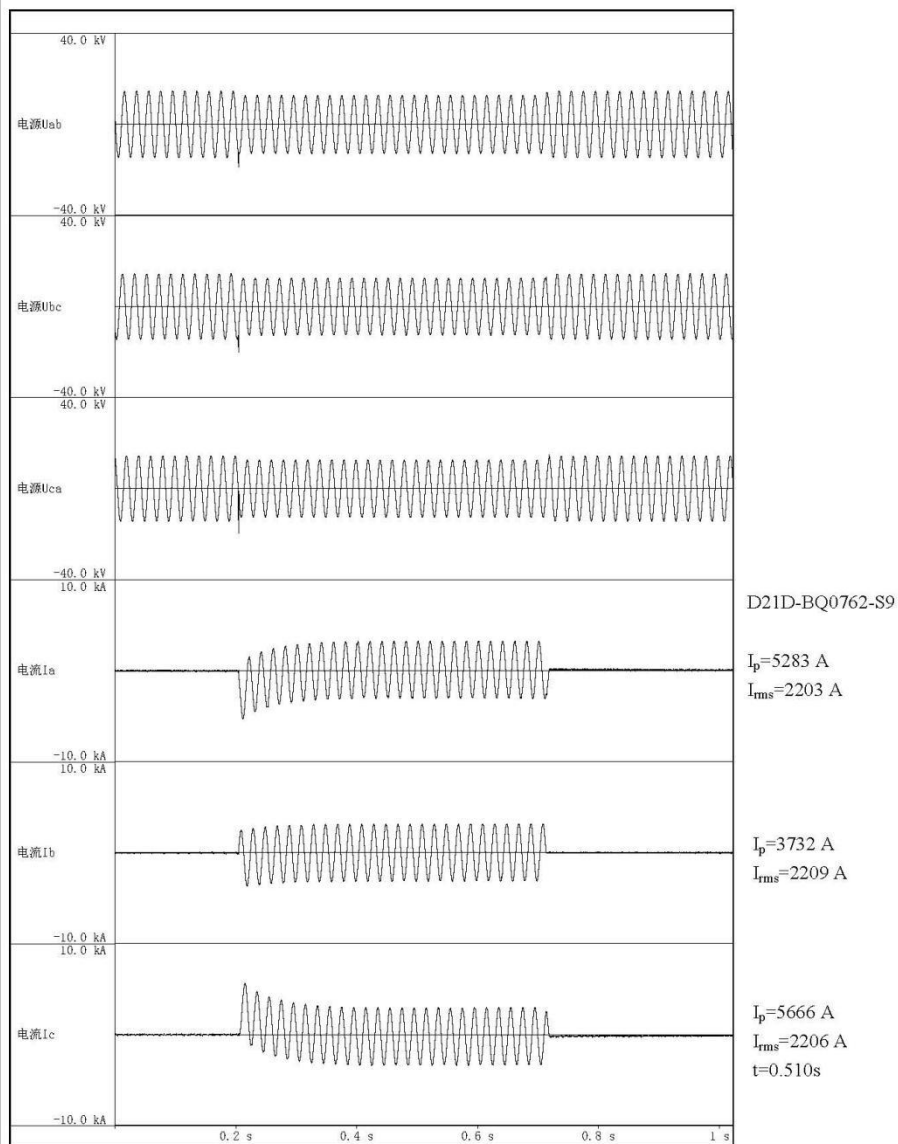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3 页 共 37 页





试验前照片:





试验后照片: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6 页 共 37 页

铭牌:

SIEMENS
energy

标准/Standard: GB/T 1094.11-2007
GB 20052-2020

三相干式变压器
Three-phase Dry-type Transformer

型号 Type	SCB-2500/10-NX2(SCB14-2500/10)		出厂序号 Serial No.	E21024932	
额定容量 Rated Power	2500kVA	频率 Frequency	50Hz	图号 Drawing No.	2500G10074
额定电压 Rated Voltage	5-6	10500V	400V	相数 Number of Phases	3
	4-6	10250V		联结组标号 Connection Symbol	Dyn11
	4-7	10000V		耐热等级 Thermal Class	F/F
	3-7	9750V		冷却方式 Type of Cooling	AN
	3-8	9500V		防护等级 Protection Class	IP00
额定电流 Rated Current	144.3A	3608A	阻抗电压 Impedance Voltage	6.07%	
绝缘水平 Insulation Levels	AC35-LI75 / AC3		变压器重量 Tr.-Weight	7800kg	
制造日期 Manufacture Date	2021.10	总重量(含外壳) Total Weight (incl. enclosure)		-	
环境/气候/燃烧性能等级 Environmental / Climatic / Fire Behaviour Classes					E2/C2/F1
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Siemens Transformer (Guangzhou) Co., Ltd.					
西门子能源商标由西门子公司授权使用。 Siemens Energy is a trademark licensed by Siemens AG.					



检测报告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No.DY214100A 第 37 页 共 37 页
------	---------------	-------------------------------

主要试验仪器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有效日期
1	中频发电机控制箱	24T011	2021-12-15
2	多通道数字式局部放电综合分析仪	C28E007	2022-05-13
3	校准脉冲发生器	C28E007-A-02	2022-09-01
4	交直流数字高压表	C28G310-E	2022-07-25
5	冲击电压发生器成套试验装置	Ac.03Fw001	2022-07-20
6	数字光纤测试系统	C28E006	2021-12-23
7	LCR 数字电桥	C24E064	2021-11-03
8	双通道直流电阻测试仪	C28E037	2022-03-28
9	变压器变比测试仪	C28E043	2022-07-28
10	绝缘电阻测试仪	24125	2021-12-15
11	声级计	C28E035	2022-02-23
12	无线温度巡检仪	C28E046	2021-12-23
13	功率分析仪	C28E038	2022-09-03
14	高精度功率分析仪	Cc.24Ed003	2022-08-05
15	标准电流互感器	C24G006-01	2023-03-01
16	标准电流互感器	C24G006-02	2023-03-01
17	标准电流互感器	C24G006-03	2023-03-01
18	报警数显温湿度记录仪	C24E051	2021-11-06
19	空盒气压表	C24E044-01	2021-11-03

附注:

1. 试验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西湖东路 68 号
2. 委托单位地址及邮编: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骏功路 26 号
3.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23~29) °C, 相对湿度: 55%~70%, 其它:
4. 抽样程序 (如适用):
5. 偏离标准方法的说明 (如适用):
6. 检测结果不确定度说明 (如适用):
7. 分包项目及分包方 (如适用):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简称广东质检院、英文简称GQI)成立于1983年9月,又名广州电气安全检验所、广东省试验认证研究院,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直属的副厅级事业单位。

广东质检院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属下的法定社会第三方专门从事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和认证的机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国家级实验室和检验机构、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设备及元件合格评定体系组织(IECEE)认可的国际CB实验室、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指定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检测机构、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等认证机构签约的实验室、中国船级社认可的产品检测和试验机构,是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指定的产品质量鉴定组织单位,广东、海南、陕西、甘肃和山东等省高级人民法院注册认可的司法委托质量鉴定机构。广东质检院属下有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广安电气检测中心(广东)有限公司、广东华安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广东质检技术开发公司等4家公司。

广东质检院现有1个总部、3个基地,拥有现代化实验室和办公场所约14.8万平方米,资产超13.6亿元,各类高素质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逾千名,先进的检测仪器设备逾18000台(套)。经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为92类3516种产品/项目,涉及标准10882项;国际互认CB检测能力为12类184项标准。广东质检院是集检验检测、认证、鉴定、能力验证提供者、标准制修订及科研于一体,致力于建设国际先进、国内一流,倍受社会和行业尊敬的权威技术机构。

广东质检院目前拥有10个国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16个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和7个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分别是:

- | | |
|--|--|
| ☐ 国家电器产品安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 国家家具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 国家智能电网输配电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国家涂料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 国家食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国家机械产品安全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
| ☐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国家太阳能光伏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 国家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国家工业机器人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儿童玩具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变压器产品检验站(东莞)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家用空调器检验站(顺德) | ☆ 广东省质量监督工业机器人检验站(顺德)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转基因食品及食品毒害物质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可穿戴智能产品检验站(广州)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蓄电池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交通通信产品检验站(广州)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电动自行车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3D打印及纳米材料检验站(顺德)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轻纺产品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及动力电池检验站(广州)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高压输配电设备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超高清显示产品检验站(广州) |
| ☆ 广东省质量监督金银珠宝玉石检验站 | ☆ 广东省质量监督儿童用品检验站(广州) |
| ○ 广东省电力变压器及开关设备检测(广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广东省特种电线电缆产品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 广东省智能LED照明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广东省高分子材料失效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 广东省木材鉴定与评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广东省安全性乳化剂研制、应用及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 广东省食品生物危害因素监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科学城总部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邮编: 510670
电话: 020-89232806
传真: 020-89232876
网址: www.gqi.org.cn
E-mail: gqi@gqi.org.cn

琶洲基地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海城东街6号
邮编: 510330
电话: 020-89237161
传真: 020-32315826
网址: www.gqi.org.cn
E-mail: gqi@gqi.org.cn

顺德基地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城区德胜东路1号
邮编: 528300
电话: 0757-22808888
传真: 0757-22802666
网址: www.gqi.org.cn
E-mail: sdgqi@gqi.org.cn

东莞基地
地址: 东莞市石龙镇西湖东路68号
邮编: 523325
电话: 0769-81867878
传真: 0769-86106166
网址: www.cest.asia
E-mail: cest@cest.asia

古镇分部
地址: 中山市古镇同益工业园平和路106号第五栋第1层
电话: 0760-22395898
传真: 0760-22397968



广东质检院官方微信公众号

质量投诉: 020-89232819 邮箱: zjb@gqi.org.cn
纪检投诉: 020-89232633 邮箱: jj@gqi.org.cn

9、投标人是否是否自有生产工厂，如有需提供生产工厂地址

注：我司具有自有生产工厂，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159.71m²）

权 利 人			
郑允兴(440524197312186118) [100%]			
宗 地 号			
H123-0010	宗地面积	6157.9m ²	
土地用途	商业、办公、公寓	所在区	罗湖
土地位置	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		
使用年限	50年, 从1994年10月10日至2044年10月09日止。		



5 中国邮政 CHINA

中国集邮总公司
CHINA POST

深房地字第 2000546925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1年11月15日

备案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须知

一、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 单位

机构设立文件或营业执照(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2、个人

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三)房屋委托他人代管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管人身份证明;委托他人代为出租或者承租房屋的,受委托人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明。

(四)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五)房屋租赁合同。

以上(三)、(四)所提到的授权委托书均收取原件,境外当事人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或认证。

二、关于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的说明: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六条、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出租房屋不能按照条例规定登记的,当事人应持出租房屋的有关资料及当事人身份证明,到区主管机关办理备案。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郑仁兴
通信地址: 罗湖区木棉岭70B栋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13632629112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440524197312186118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承租方(乙方): 深圳市华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瑞思国际B座27D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83279123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440524197312186118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 罗湖 区 新秀路瑞思国际B座27D, 房屋(间)编码为 _____

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

共计 159.71 平方米, 建筑物总层数 28。

租赁房屋权利人: 郑允浩;

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产权(使用权)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及号码: 两证一书深房地字第200046925号。

第二条 租赁房屋的单位租金按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50.1 元(大写: 伍拾 元)计算, 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7986.1 元(大写: 柒仟玖佰捌拾陆元正 元)。

第三条 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交付首期租金, 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

第四条 乙方应于:

☐ 每月 5 日前;

☐ 每季度第 个月 日前;

☐ 每半年第 个月 日前;

☐ 每年第 个月 日前;

向甲方交付租金; 甲方收取租金时, 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上述四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 并在所选项 ☐ 内打“√”)

第五条 乙方租用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

前款约定之期限不得超过批准的土地使用年限, 且不得超过 20 年, 超出部分无效。

第六条 租赁房屋用途: 办公。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 甲方应于 2013 年 5 月 1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租赁房屋, 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有效期顺延, 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并报本合同登记(备案)机关备案。

第八条 交付租赁房屋时, 双方应就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的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有关情况进行确认，并在附页中补充列明。

第九条 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可向乙方收取_____个月(不超过三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向乙方返还租赁保证金的条件：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上述两种方式双方应共同选择一种，并在所选项口内打“√”)

返还租赁保证金的方式及时间：_____。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保证金：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第十条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及基于房屋租赁产生的税款、房屋租赁管理费、_____费；乙方负责按时支付租赁房屋的水电费、卫生费、房屋(大厦)物业管理费、_____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应确保交付的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第十二条 乙方应合理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第十三条 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屋过程中，如非因乙方过错所

致，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七 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为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租赁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赔偿并告知甲方。

第十五条

☐ 租赁期间，乙方可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 租赁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凭该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限。

☐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予他人。

(上述三款双方应共同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租赁房屋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给予甲方回复，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租赁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告知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 (二)政府征用、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屋;
-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八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 ☐1、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 ☐2、向乙方请求损害赔偿;
- ☐3、不予退还租赁保证金;
- ☐4、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大写: 元)。

(上述四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但第3、4项不能同时选取;在相应口内打“√”):

- (一)乙方拖欠租金达 天(个月)以上;
- (二)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 元以上;

(三)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四)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或者用途的;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四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进行装修;

(七)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第三人的。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或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依据上述情形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甲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第十九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乙方可就因此造成的损失,

- ☐1、向甲方请求损害赔偿;

☐2、请求甲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3、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大写: 元)。

(上述三种方式由双方协商选取,但第2、3项不能同时选取;在相应口内打“√”):

(一)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房屋 天(个月)以上;

(二)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租赁房屋的安全性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的;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的;

(四)未经乙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租赁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要求提前解除(终止)合同的。

除追究甲方损害赔偿责任或违约责任外,乙方还可依据上述情形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乙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第二十条 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 日内迁离并返还租赁房屋,并保证租赁房屋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房屋的,甲方有权依法律规定或依合同约定收回租赁房屋,并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相当于双倍租金的赔偿金。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约定之租赁期间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 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重新登记(备案)。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应当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甲方提供的出租房屋应符合安全使用的标准和条件,

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出租房屋的建筑、消防设备、燃气设施、电力设施、出入口和通道等应符合市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乙方应严格按照政府职能部门规定的安全、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使用出租房屋，并有义务保证出租房屋在使用中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在附页中另行约定；附页之内容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租赁期间对本合同内容达成变更协议的，双方须在变更协议成立后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登记（备案）。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

☐ 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申请仲裁；

☐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内打“√”）

第二十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瑞思国际B座27D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瑞思国际B座27D

如上述地址未约定的，以双方当事人签署合同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进行登记或备案。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以中文文本为正本。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 叁 份, 甲方执 一 份, 乙方执 一 份, 合同登记机关执 一 份, 有关部门执 一 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郑兴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3 年 4 月 18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郑兴

联系电话: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3 年 4 月 18 日



10、投标人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



企业信用等级

兹 评 定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标准号：GB/T23794-2023

经评估，企业信用等级评定为：

AAA级

编号：RZ2025ZR0008235-1

签发日期：2025年06月04日

有效期至：2028年06月03日



证书有效性查询

公示网址：
www.cnzx315.com
瑞泽征信信用服务平台
www.zhengxin-china.org
全国商务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查询平台
www.cecbid.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



备案和监管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03002

11、质保承诺书

质保承诺书

致（招标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 02-10 地块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采购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质保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安装完毕，完成供电部门验收并取得主管部门发放的合格证书，即进入产品质保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技术规范、技术要求的要求提供质保服务。

2. 维保内容及周期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行业的规范、标准，以及合同相关约定执行，如有不一致的，以较严格为准。

3. 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对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故障及软件维护升级立即给予响应，迅速排除故障。

4. 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保养内容提供维保服务。

5. 本项目基本质量保修期为 2 年，我方承诺在此基础上额外增加【 2 】年免费质量保修期。（投标人综合考虑自身情况，在 2 年质量保修期的基础上额外增加免费质量保修期的时间由投标人填写，可填时间为“0”、“1”、“2”、“3”...“n”年。）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联系电话：0755-83279123

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质保承诺书

致（招标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 02-10 地块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采购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质保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安装完毕，完成供电部门验收并取得主管部门发放的合格证书，即进入产品质保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技术规范、技术要求的要求提供质保服务。

2. 维保内容及周期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行业的规范、标准，以及合同相关约定执行，如有不一致的，以较严格为准。

3. 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对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故障及软件维护升级立即给予响应，迅速排除故障。

4. 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保养内容提供维保服务。

5. 本项目基本质量保修期为 2 年，我方承诺在此基础上额外增加【 2 】年免费质量保修期。（投标人综合考虑自身情况，在 2 年质量保修期的基础上额外增加免费质量保修期的时间由投标人填写，可填时间为“0”、“1”、“2”、“3”...“n”年。）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联系电话：0755-83279123

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12、投标供货期承诺书

投标供货期承诺书

致（招标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 02-10 地块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采购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答疑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现就该项目供货期向贵方郑重承诺如下：

我方投标总供货期为 115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其中：

（1）高低压变配电设备供货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具体供货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电气三箱设备供货期为 115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具体供货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联系电话：0755-83279123

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投标供货期承诺书

致（招标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小梅沙滨海广场 02-10 地块高低压变配电及电气三箱材料设备采购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答疑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现就该项目供货期向贵方郑重承诺如下：

我方投标总供货期为 115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其中：

（1）高低压变配电设备供货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具体供货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电气三箱设备供货期为 115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具体供货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新秀村瑞思大厦公寓楼 27D

联系电话：0755-83279123

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13、廉洁投标承诺书

廉洁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标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 5、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5年6月16日

廉洁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标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 5、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